



DATRONIX HOLDINGS LIMITED
連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89)

年報

2019

A W A R D S



ASTRONICS
"Best Value Added"



ASTRONICS
"Customer Intimacy Strategy"



MEDTRONIC
"Outstanding Performance"



PHYSIO CONTROL
"Supplier of the Yea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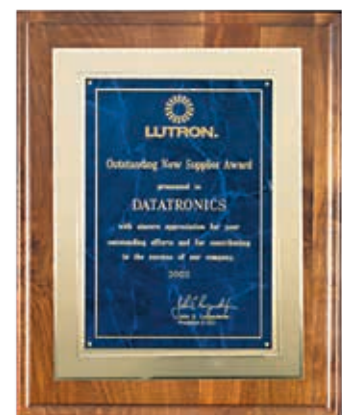
LUTRON
"Preferred Supplier"



LUTRON
"Customer Service"



DATAFORTH
"Vendor of the Year"



LUTRON
"Outstanding New Supplier"

A W A R D S



XICOM
"Outstanding Performance"



MICRO SYSTEMS ENGINEERING
"Special Recognition Awards"



MEDTRONIC
"Supplier of the Year"



LUTRON
"Supplier of the Year"



VICOR
"Outstanding Supplier Achievement Award"



XICOM
"President's Award"

Customer Recognition For Quality, Service, Value



Polycom



Ericsson



Milwaukee



**Preferred supplier
General Electric**



**Physio Control
(Div. of Medtronic)**



**Preferred supplier
Primex Aerospace**



Digital Equipment corp



Xerox



United Technologies

A W A R D S



Xerox



Xerox



ICL/Fujitsu



Xerox



Xerox



Xerox



Tektronix



Sola Electric



Tektronix

Customer Recognition For Quality, Service, Valu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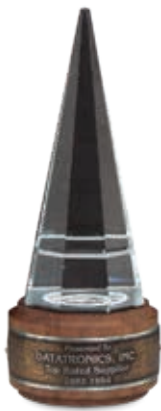
Honeywell



Honeywell



Harris



Honeywell



Honeywell



Delco



Honeywell



Hughes Aircraft
General Motors



IBM

A hand is shown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page, pointing towards a central globe. The globe is surrounded by a network of smaller, semi-transparent icons of people's heads, connected by thin lines, suggesting a global network or digital communication. The background is a warm, reddish-orange gradient with light rays emanating from the hand's tip.

目 錄

公司資料	1
財務摘要及關鍵表現指標	2
一般資料	4
主席報告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9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0
董事報告	13
公司管治報告	2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0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36
獨立核數師報告	3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5
綜合財務狀況表	46
綜合權益變動表	47
綜合現金流量表	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0
財務概要	121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蕭保羅(主席)
徐惠美(副主席)
商承輝
蕭蓮娜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沛林
李傑華
黃華生

審核委員會

李傑華
鍾沛林
黃華生

薪酬委員會

鍾沛林
李傑華
黃華生
蕭保羅

提名委員會

鍾沛林
李傑華
黃華生
商承輝

合資格會計師

莫嬋華

公司秘書

梁秀芳

授權代表

蕭保羅
商承輝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北角
英皇道499號
北角工業大廈19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26 Burnaby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主要往來銀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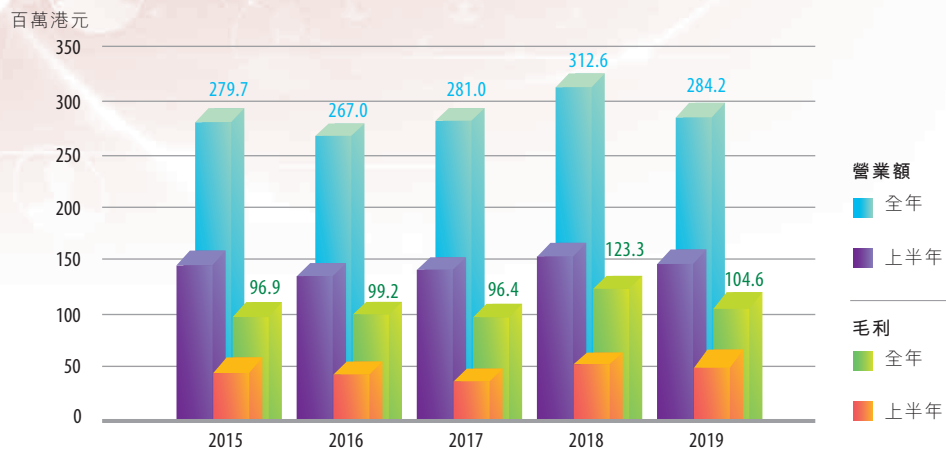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

網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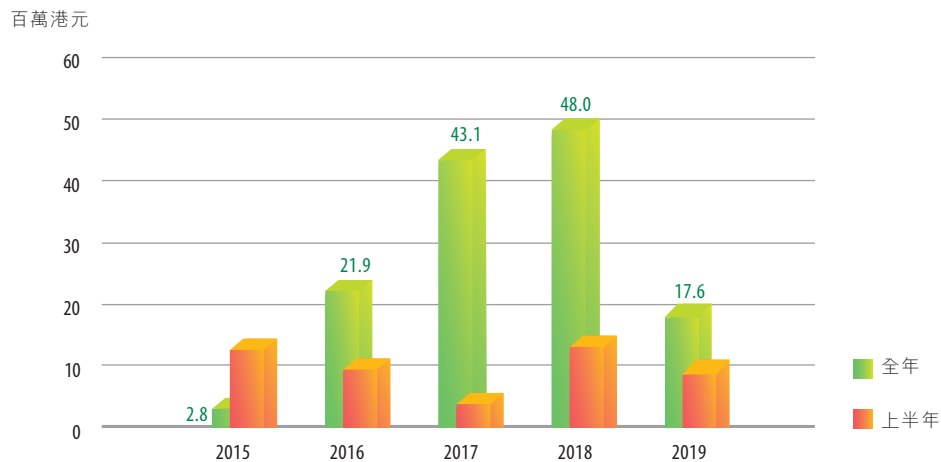
www.datronixhldgs.com.hk

財務摘要及關鍵表現指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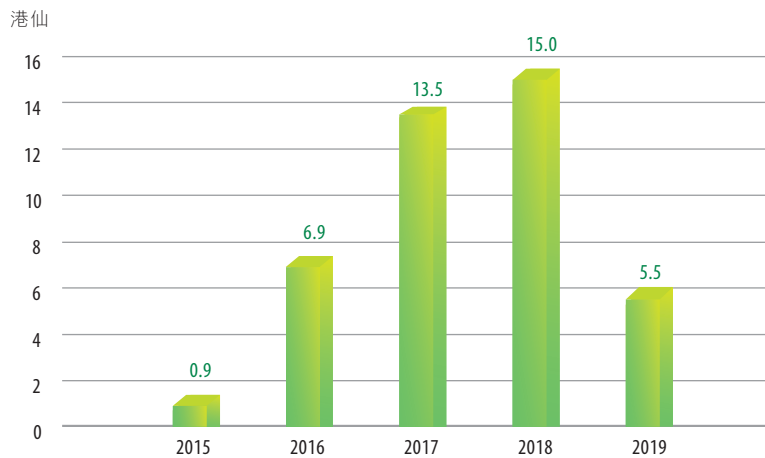
營業額及毛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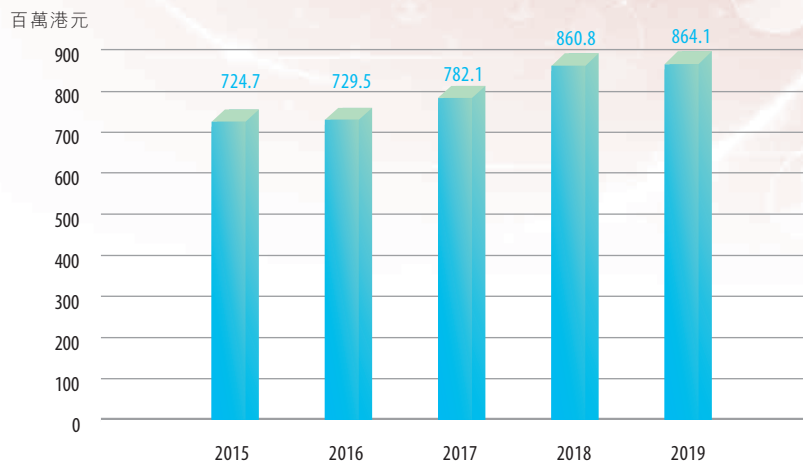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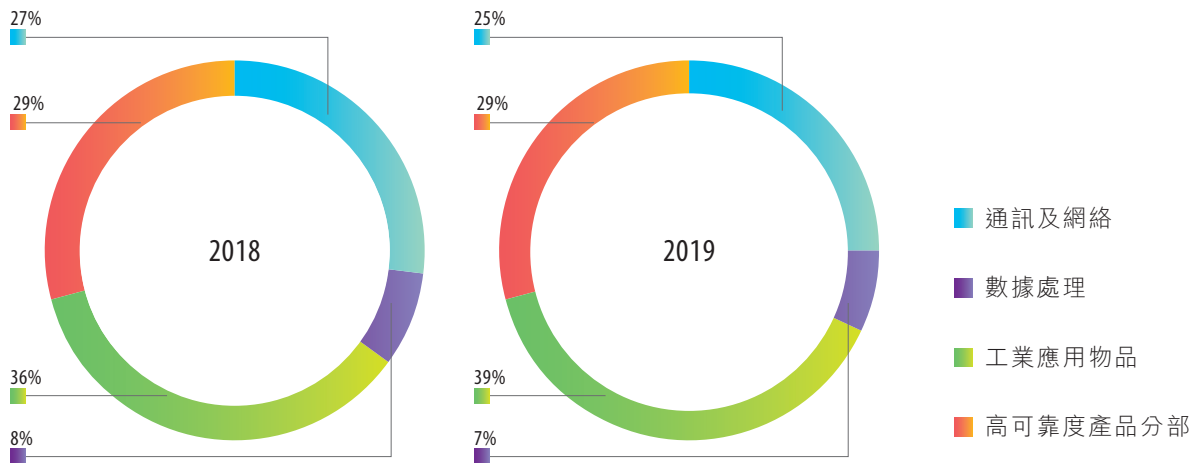
每股盈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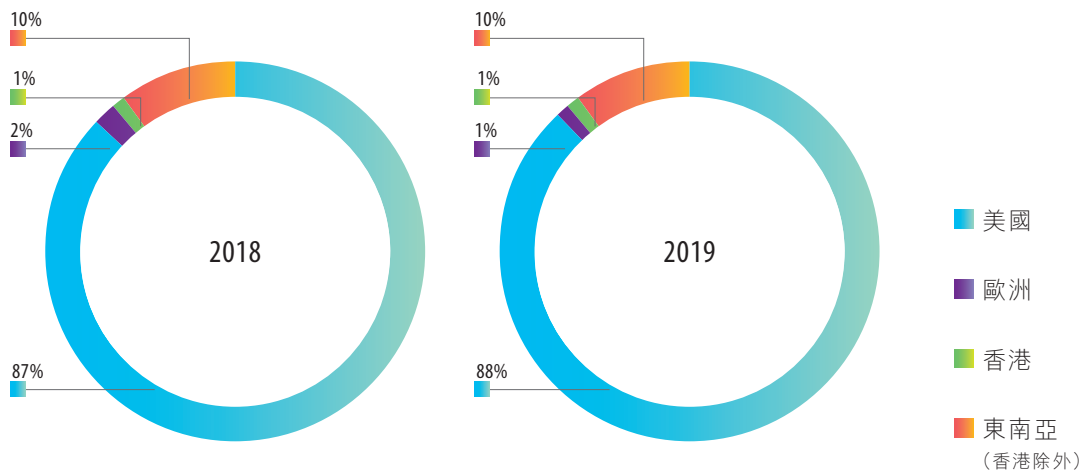
淨資產



市場



產品之目的地分佈圖



一般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適用於電子消費產品、數據處理器及其他電子系統之磁性元件，以作聯結、隔離、過濾、界面及時間控制等用途。本集團所有磁性元件產品均以其本身品牌「Datatronics」銷售。本集團大部份產品乃按照其客戶之要求及規格定造之專用磁性元件。本集團亦向其客戶提供標準類別之磁性元件。

本集團專注於磁性元件行業之高檔次市場。本集團之客戶數目超過300名，其中包括電訊及數據處理設備、科技設備、汽車、航空及醫療設備之製造商。

本集團之世界級設計及製造實力，配合其提供之不同種類產品，為本集團提供競爭優勢，令本集團能夠預計及提供切合客戶需求之專門解決方案。此外，本集團之全球業務據點能夠令本集團參與發展多項相關產品及地區市場，及更能接近其全球之客戶基礎。

本集團產品線

本公司設計及製造用於不同產品之標準及專用磁性元件：

- Transformers
- Lan Filter Modules
- Digital Delay Modules
- Inductors/Chokes
- ASDL Transformer
- Planar Magnetics
- Magnetics for Aviation Applications
- Magnetic Components for DC/DC Converters
- Magnetics for Hybrid Network Assemblies
- Magnetics for Power Conversion
- Magnetics for Energy Savings
- Magnetics for Medical Devices/Equipment
- Magnetics for Internet Equipment
- Magnetics for Data Acquisition/Transmitter and Signal Conditioning

所服務市場

本集團現有之產品廣泛應用於各種先進電子設備，包括下列各項：

- 電訊
- 通訊
- 航空
- 儀器
- 工業設備
- 電腦及網絡
- 互聯網設備
- 醫療器材／設備
- 汽車

本集團之產品符合或超越多項表現、安全、質量規格及標準，包括下列各項：

- TS16949
- IEC950
- UL/CSA
- ISO 9001
- VDE

董事認為，下列各項為本集團賴以成功之主要因素：

- 本集團管理層隊伍於磁性元件行業之豐富經驗及專業知識；
- 本集團與客戶建立之穩固業務關係；
- 本集團之尖端科技及技術可協助及引領其客戶邁進新科技；
-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其對可靠程度、品質及付運需求之專門設計產品之能力；
- 本集團位於美國南加州之物流中心，可向客戶支援付運及提供服務；
- 本集團提供之廣泛系列產品；
- 與許多主要客戶簽訂之「Just-in-time」交付及「Ship-to-stock」計劃；
- 本集團於優質及高可靠度產品之聲譽；
- 「一站式解決方案」；
- 提升生產力之潛力以配合美國及歐洲對高可靠度產品之需求增加；
- 具備成本效益；
- 競爭對手加入之屏障極高；及
- 本集團與主要供應商建立之關係，能夠讓本集團為本集團之產品取得穩定之原料供應。

全面回顧

在2019年初經歷了貿易戰之後，隨後又爆發了冠狀病毒。這兩個因素都降低了對2019年全球穩定增長並持續到2020年的前景的樂觀情緒。隨著病毒持續蔓延，現在就全球經濟的影響做出最終評估還為時過早。

因此，連達科技於2019年這個艱難時期的收入較2018年減少9.1%，錄報為284,200,000港元。毛利率為36.8%，錄報104,600,000港元，維持於穩定水平，而2018年錄報123,300,000港元。由於投資物業重估虧損6,000,000港元，營運利潤為23,400,000港元。

於2019年，淨利潤錄報為17,600,000港元，去年為48,000,000港元，淨利潤率為6.2%。於2019年12月31日，連達科技的綜合財務狀況維持穩定，現金達333,800,000港元，並無發行任何銀行債務。

市場回顧

通訊及網絡

於2019年，通訊分部銷售額錄報71,500,000港元，而2018年為85,700,000港元，減少17%。該分部貢獻本集團總營業額的25%。於2019年，此分部增長表現穩定。

數據處理


該分部的銷售額為19,700,000港元，較2018年的23,500,000港元減少16%。數據處理分部貢獻本集團總營業額的7%。

工業應用物品

於2019年工業應用物品分部銷售額錄報112,600,000港元，而2018年為111,300,000港元，增長1%。工業應用物品分部貢獻本集團總營業額的39%。

高端可靠度產品分部

該分部利用本集團的精密技術、先進技術訣竅及尖端工藝。複雜的工序有助於集團的產品獲取較高的利潤。於2019年，高端可靠度產品分部的銷售額為80,400,000，而於2018年為92,100,000港元，減少13%。此分部貢獻本集團營業額的29%。



主席報告

成就及獎項

連達科技很榮幸於年度內被Micro Systems Engineering 授予「優秀供應商」獎項，以表揚本集團於過往20年的傑出表現。連達科技至今已榮獲眾多客戶頒發共42個獎項，以表揚本集團於產品、服務及表現質素的價值。

展望將來

病毒爆發的影響屬災難性。由於擔心其傳染性，因而導致國內工廠暫時關閉，這也損害了我們的供應鏈。導致我們在全球的製造和營運受到牽連。然而，本集團在困難時期具有穩固的財政背景，因此我們試圖抓住這一危機，將其變成向我們客戶推銷的機會，而競爭對手則無法生存。

連達科技致力於在經濟下滑期間探索更多機會。我們希望全球的流行病能夠結束，經濟能夠盡快恢復。

業務及財務回顧

2019年的營業額為284,2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312,600,000港元下跌9.1%。2019年毛利率為36.8%，2018年為39.5%。我們的營運利潤為23,4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55.6%。於2019年，股東應佔溢利為17,600,000港元，而我們在2018年則錄得48,000,000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權益總額約為864,100,000港元（2018年：860,800,000港元），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約為333,800,000港元（2018年：405,000,000港元），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為單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安排任何銀行信貸及作其他融資安排。本集團持有上述之現金，足以應付其於可見將來之營運資金需要。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穩健。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由於本集團大部份於正常業務交易的賬項收入及支出均以美元為單位，故只承受有限度之外匯波動風險。

僱員及薪酬制度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全球各地僱用約1,018人，其中香港約有99人，中國約有877人，海外約有42人。本集團設有員工培訓資助計劃，亦向僱員提供有關營運系統、產品及技術開發，以及產品安全之培訓課程。

管理層會定期檢討本集團之僱員薪酬政策。本集團會考慮業績表現、市場水平及個別僱員之表現向僱員提供合適之薪酬福利，並已為其香港之僱員採納強積金計劃。

或然負債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18年：無）。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年尾結算日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未償還資本承擔為92,400,000港元（2018年：139,900,000港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蕭保羅先生，79歲，為本集團之主席、行政總裁及創辦人。蕭先生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彼負責本集團之整體業務策略及制訂公司計劃。蕭先生持有美國洛杉磯加州大學工程理學碩士學位，及理學士學位。彼於銷售及製造磁性組件，以及銷售應用於電訊、資料處理系統及其他電子系統之其他電子零件方面積逾30年之經驗。

徐惠美女士，74歲，為本集團之副主席。彼負責本集團之一般行政工作。彼於業務發展方面積逾20年經驗。徐女士於1975年加入本集團，為蕭保羅先生之配偶。

商承輝先生，71歲，為本集團之總經理。商先生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彼負責本集團之業務及科技發展。商先生持有台灣之台灣大學電子工程理學士學位。彼於銷售及製造應用於電訊、資料處理系統及其他電子系統之磁性組件及其他電子零件方面積逾20年經驗。商先生於1988年加入本集團。

蕭蓮娜女士，43歲，為本集團之執行董事。蕭女士持有Loyola Marymount University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財務專科)及國際企業證書及美國洛杉磯加州大學文學士學位，主修企業經濟。彼於涉及美國多家大型上市公司之美國銀團貸款市場擁有逾3年經驗。蕭女士負責本集團之財務及市場推廣。蕭女士於2000年5月31日加入本集團為非執行董事，及後於2005年7月7日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並於2011年12月31日辭去本公司執行董事一職。於2013年1月1日，蕭女士獲重新委任成執行董事。蕭女士為蕭保羅先生之女兒。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沛林先生，GBS，OBE，太平紳士，79歲，於2001年3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鍾先生分別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之主席及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彼於香港為執業律師。鍾先生現為多間商業機構、地區組織、工會、業主立案法團及專業樓宇管理組織擔任顧問。鍾先生並為爪哇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周生生集團國際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李傑華先生，65歲，於2011年8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之成員。李先生1979年畢業於多倫多大學，取得商業學士學位。李先生為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和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稅務學會資深會員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李先生於1979年至1984年在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實習，於1985年至1988年在註冊會計師行F. S. Li & Co.，先後任職核數主管及核數經理，於1988年成為執業會計師，並出任會計師行Katon CPA Limited 董事總經理。李先生由2004年7月23日至2017年3月28日曾為德祥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現為保德國際發展企展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黃華生先生，64歲，於2016年7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黃先生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擁有文學士學位。黃先生具有30多年的香港及海外製造業經驗，擔任過多種管理職責，包括集團管理、內部控制、集團秘書、收購與合併、公司重組、技術引進、興建新廠、市場拓展及對外貿易。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Bradley D. Turner先生，63歲，是本集團所有於美國業務的副總監兼總經理。彼於2013年加入本集團，Turner先生曾擔任BI Technologies Components總監，並擁有超過33年於營運管理、銷售、磁性工程和無源電子元件方面等的經驗。Turner先生擁有梓太平洋大學的學士學位，加州州立理工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和幾個美國電子元件的設計和製造的專利。

莫嬋華女士，41歲，為本集團之財務經理。彼負責本集團之所有財務及會計職務。莫女士獲得南澳大學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香港城市大學高級會計文憑。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會員。莫女士於審計、會計及稅務事宜等方面擁有逾9年之經驗。彼於2010年加入本集團。

吳親仲先生，56歲，為本集團的運營經理。彼負責本集團中國順德業務之營運工作。吳先生持有香港公開大學電子學學士學位及香港城市大學材料工程及納米科技碩士學位。吳先生於磁性元件生產經驗擁有逾30年經驗。彼於1983年加入本集團。

董事謹此提呈連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與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連同其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有關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在本財政年度內分別佔本集團之銷售額及採購額資料如下：

	佔本集團 總銷售額 之百分比	佔本集團 總採購額 之百分比
最大客戶	21%	
五位最大客戶之總和	68%	
最大供應商		20%
五位最大供應商之總和		44%

除最大客戶Datatronics Romoland, Inc.為關連公司（本公司董事蕭保羅先生直接持有其已發行股本100%），各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根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之股東）並無擁有上文所述之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之權益。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6。

財務報表及股息

本集團在本年度內之業績載於第45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分別載於第46頁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第110頁之財務狀況表。

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2港元（2018年：0.015港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共派發末期股息6,400,000港元（2018年：4,800,000港元）。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在宣布或推薦股息之前，董事會應考慮以下因素：

- (a) 本公司目前和未來的經營狀況、實際和預期財務表現；

- (b)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需求及未來預期資本需；
- (c) 任何企業發展計劃；
- (d) 任何由貸方或其他第三方可能對本集團施加股息支付的限制；
- (e) 本集團的債務與權益比率、股本回報率及相關財務契約的水平；
- (f) 本公司及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的未分配利潤及可分配儲備；
- (g) 整體經濟狀況、本集團業務的業務週期及可能對本公司的業務或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影響的其他內部及外部因素；及
- (h) 任何董事會認為適當和相關的其他因素。

本公司宣派及派付股息亦須受百慕達法例，本公司細則及任何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的任何限制。

財務概要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五個年度各年之業績概要及於2015年、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之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第121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在本年度內之變動情況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及附註15。

附屬公司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

業務回顧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所規定，本年度公司主營業務經營情況，包括本集團業務未來發展、關鍵表現指標分析和集團的環境政策及表現分別載錄於本年報第7頁至第8頁之主席報告、第9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第30頁至第35頁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及第2頁至第3頁之財務摘要及關鍵表現指標。

除財務報表附註37所披露者外，截至2019年12月31日年度後，並沒有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情發生。

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集團面對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並有機會對營運業績及業務前景構成影響。除了下文所列之外，當中可能尚有其他並未被本集團發現或暫時不算重大但未來可能會變成重大的風險和不確定的因素存在。

我們所服務的是周期性的市場，對本地和外地的經濟狀況和事件敏感，這可能導致我們的營運業績波動。

我們的產品於競爭激烈的市場銷售，我們在產品開發，產品質量，價格競爭力及適應技術變化等方面競爭。

我們未來的成功在主要是依賴我們的管理團隊和技術人員的持續貢獻。

我們若未能獲得或完全遵守必要的許可證、符合註冊標準或遵守其他政府出口法規的限制，可能會導致罰款，並對我們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與主要持份者關係

連達科技致力營造公平的態度，同時平衡我們集團不同持份者的權益。我們透過各種不同持份者的參與渠道，使我們的僱員、顧客、監管機構、業務夥伴和社區都參與其中。

本集團提供優質服務及產品予我們的客戶。本集團將我們的供應商視為戰略合作夥伴。本集團一向視員工為其中一項最重要的優勢和資產，並致力提供平等機會予員工。

遵守適用之法律與法規

本集團嚴格遵守於年度內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並適用的法律法規。

股本及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在本年度內之股本變動情況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在本年度內，股本並無任何變動。本公司在本年度內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本公司於2001年6月6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於採納當日起10年內維持有效購股權計劃已於2011年6月6日到期。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在本年度內之儲備變動情況分別載於第47頁及第102頁之權益變動表。

董事報告

董事

在本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刊發日期為止在任之董事芳名如下：

執行董事

蕭保羅先生，主席
徐惠美女士，副主席
商承輝先生
蕭蓮娜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沛林先生
李傑華先生
黃華生先生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87(1)條之規定，李傑華先生及黃華生先生在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會任滿告退，惟彼等符合資格亦願意膺選連任。

在執行董事之中，蕭保羅先生、徐惠美女士及商承輝先生已分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由2001年6月22日起計初步為期3年。而蕭蓮娜女士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約，由2013年1月1日起計初步為期3年。該等合約將於其後續期，直至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3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合約。該等董事每位均可享有基本薪金，數額則按照其資歷、經驗、於本公司之參與程度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及參照市場水平計算。此外，執行董事亦可享有由董事酌情決定之管理層花紅，執行董事不可就應付其管理花紅之任何董事決議案投票。

除上文所述外，並無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或擬訂尚未屆滿而僱主在1年內不可在不予賠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之服務合約。

管理合約

在本年度內，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與本集團整體或其中任何重大部份業務有關之管理及行政合約。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重大利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28所披露外，於本年度終結或於年內任何時間，並無存在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乃身為訂約方，而本公司董事在其中直接或間接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重大利益。

董事之股份權益

於2019年12月31日，根據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董事擁有本公司及其關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權益如下：

a) 本公司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合計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蕭保羅先生	-	-	231,412,000 (附註1)	231,412,000

b) 關聯法團

	公司名稱	每股面值1港元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合計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蕭保羅先生	Datatronic Limited	1	-	199,999 (附註2)	200,000

附註：

1. 此等股份由Onboard Technology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持有，其已發行股本之90%及10%分別由蕭保羅先生及徐惠美女士實益擁有，並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72.32%。
2. 此等股份由Data Express Limited（於賴比瑞亞共和國註冊成立之公司）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蕭保羅先生實益擁有。

除上述披露外，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並無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持有須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本公司或其關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或依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或須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該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於2019年12月31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彼等之配偶及十八歲以下之子女）並無擁有本公司及其關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證券及購股權之任何權益，亦從未獲授或行使可認購該證券及購股權之權利。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在本年度內並無參與任何安排，令本公司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主要股東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接獲通知，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百慕達之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股權之規定。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本年度內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關連交易

在財務報表附註28披露之關連人士交易之項目(a)中，向DRI銷售之金額，構成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A章之關連交易，本公司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要求進行該等關聯交易。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及Datatronics Romoland, Inc.（「DRI」）於2016年10月7日訂立Datronix主要供應協議（「Datronix主要供應協議」），取代於2013年9月3日訂立之Datatronic第6份主要供應協議（「Datatronic第6份主要供應協議」），由Datatronic Limited，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向DRI供應磁性組件及2013年9月3日訂立之IPI第6份主要供應協議（「IPI主要供應協議」），由Innovative Power Inc.，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向DRI供應磁性組件。

Datronix主要供應協議之年期固定為3年，由2017年1月1日起生效，條款及條件與過往主要供應協議（當中包括Datatronic第6份主要供應協議和IPI主要供應協議）實質相同，直至任何一方對對方發出不少於3個月之書面通知方可終止。根據主要供應協議磁性產品於主要供應協議下之售價須經由本集團與DRI同意協定。為了獲得合理的利潤率，本集團將根據本集團的定價政策，根據成本加成定價法作為DRI所需的磁性產品的銷售價格的基礎，其中會考慮所有直接和間接製造成本和開銷，例如原材料成本、勞動時間成本和產品數量。由於DRI產品的嚴格要求，需要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和富有經驗的高級工程師參與並提供工程支援及解決製造過程中的技術困難。具有較高能力或技能的工人也將被分配於處理DRI的產品的製造過程，而銷售給其他客戶的產品複雜性較低，因此在其製造過程中需要較低的技術和工程支援。因此，DRI產品的利潤率基於高級管理人員、高級工程師和熟練工人的時間成本和薪酬標準釐定，有關產品的利潤率將會比銷售予其他客戶的產品為高。當新計劃或產品啟動招標時，該招標過程會作為客戶願意支付的價格指標。同時亦用作本集團銷售予DRI的產品利潤指南。對於銷售予DRI的現有產品，本集團向DRI發出的報價會基於過往的報價、當前直接和間接成本的調整以及利潤率。此外，最終客戶對經濟價格敏感，他們的行為可能影響購買意慾，從而對所報價格有影響。因此，本集團亦會根據當時市場環境考慮上述因素，以釐定利潤率。DRI在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於Datronix主要供應協議之採購總額約為49,656,000港元（2018年：Datronix主要供應協議之金額為64,112,000港元）。

關連交易－續

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該等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關連交易乃：

- (i) 根據日常及一般業務程序訂立；
- (ii) 按不遜於向獨立第三者提供之條款訂立；及
- (iii) 按公平合理及符合股東整體利益之條款訂立。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本公司核數師已向董事會發出一份函件，確認該持續關連交易：

- 1. 並沒發現有任何事宜顯示該項交易未獲本公司董事局批准；
- 2. 並沒發現有任何事宜顯示該項交易包括提供商品或服務沒有根據公司定價政策訂立；
- 3. 並沒發現有任何事宜顯示，該項交易並未在所有重大方面根據規管該項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
- 4. 並沒發現有任何事宜顯示，該項交易超逾如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0月7日的公告所披露的年度上限數額。

競爭業務

於本年度回顧內，沒有本公司之董事跟本集團或其附屬公司之業務存在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酬金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香港的員工退休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所有僱員提供一項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僱員各自須按僱員有關收入之5%計劃供款。



董事報告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公司細則，董事(們)有權就履行職務或在履行職務方面或其他有關方面而可能承擔或涉及的一切損失或責任從本公司資產獲得彌償。

本公司已安排適當涵蓋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保險。

公司管治

企業管治報告已列載於本報告之21至29頁。

公眾持股量

就可提供本公司之公開資料及本公司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有足夠並超過上市規則規定25%之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本財務報表已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旨在續聘該公司擔任本公司下年度之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蕭保羅

香港，2020年3月25日

董事會深明於集團管理架構中建立良好的企業管治及內部監控的程序是達到有效的問責制。於符合公司及其股東利益下，董事會會持續遵守良好的企業管治原則並投放相當的資源來識別和制訂最佳常規。

除下列分別外，本公司於年度內已遵守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中之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守則」）。

守則條文第A.2.1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須分開，並不可由同一人擔任。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均由蕭保羅先生擔任。董事會認為，此兼任架構有利於建立強勢及貫徹之領導權，使本公司能夠迅速及貫徹作出及落實各項決定。

守則條文A.4.1

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但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在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守則條文A.4.2

根據守則條文A.4.2，所有因填補臨時空缺而獲委任之董事，應在委任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而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之董事）應至少每3年輪值退任1次。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本公司之主席則毋須輪值告退或計入每年須退任之董事數目內。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年度整段時間內全面遵守標準守則載列之規定準則。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並負責監管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方針及表現。

於本年度內，董事會共召開6次會議。各董事之出席率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
蕭保羅先生	5/6
徐惠美女士	5/6
商承輝先生	6/6
蕭蓮娜女士	5/6
鍾沛林先生	6/6
李傑華先生	6/6
黃華生先生	6/6

董事會會議記錄乃由公司秘書保存。

每名董事會成員均有權查閱董事會文件及提出合理要求，可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董事會之組成

董事會現由4名執行董事（即蕭保羅先生（主席）、徐惠美女士（副主席）、商承輝先生及蕭蓮娜女士）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鍾沛林先生、李傑華先生及黃華生先生）組成。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會計、法律及工商管理各範疇擁有學術及專業資歷。彼等對董事會有效地履行其職責上提供強大支持。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之規定，就其獨立性每年向本公司作出確認，本公司認為該等董事確屬獨立人士。

董事之持續專業發展

為確保董事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之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符合守則第A.6.5條，本集團為董事安排及出資支持適合之持續專業發展項目，供學習及更新知識及技能。

董事之持續專業發展－續

於年度內，各位董事所接受之培訓總結如下：

	出席關於財務、 管理、法律、 監管或企業管治 的研討會／課程	閱讀有關經濟 和董事職能的 報章、專題和 其他相關讀物
執行董事		
蕭保羅先生	✓	✓
徐惠美女士	✓	✓
商承輝先生	✓	✓
蕭蓮娜女士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沛林先生	✓	✓
李傑華先生	✓	✓
黃華生先生	✓	✓

委任及重選董事

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任何因填補臨時空缺而獲委任之董事或任何新增之董事會成員可任職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彼可膺選連任。此外，在每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佔三分之一人數之董事（或倘其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超過三分之一之數目）須輪值退任，惟不論此項條件之任何規定，董事會主席及／或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則毋須輪值告退或計入每年須退任之董事數目內。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包括1位執行董事蕭保羅先生及3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鍾沛林先生、李傑華先生及黃華生先生。鍾沛林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於本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共舉行1次會議。各成員之出席率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
蕭保羅先生	1/1
鍾沛林先生	1/1
李傑華先生	1/1
黃華生先生	1/1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角色及功能概述如下：

1. 就執行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提出建議；及
2. 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進行檢討及就薪金、花紅(包括獎勵)提出建議。

於本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已檢討並向董事會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整體薪酬政策及薪酬待遇提出建議。

問責及審核

董事確認須負責編製每個財政年度之財務報表，以真實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之財政狀況。於編製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賬目時，董事已採用與集團業務及財務報表有關之合適會計政策，作出審慎及合理之判斷及估計，並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賬目。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包括3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鍾沛林先生、李傑華先生及黃華生先生。李傑華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每年須最少舉行2次會議。審核委員會之會議紀錄由公司秘書保存。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制度。

審核委員會－續

於本年度內，舉行4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各成員之出席率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
鍾沛林先生	4/4
李傑華先生	4/4
黃華生先生	4/4

於2019年召開的會議中，審核委員會履行以下主要工作：

1. 檢閱及通過有關集團為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財務報表（「2018財務報表」）及跟外聘核數師討論2018財務報表相關之核數事宜及發現；
2. 檢討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業績；
3. 檢討內部監控機制。

於選擇、委任、辭任或辭退外聘核數師之議題上，董事會跟審核委員會沒有不同意見。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包括1位執行董事商承輝先生及3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鍾沛林先生、李傑華先生及黃華生先生。鍾沛林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1次，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於本年度內，舉行1次提名委員會會議。各成員之出席率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
商承輝先生	1/1
鍾沛林先生	1/1
李傑華先生	1/1
黃華生先生	1/1

提名委員會－續

提名委員會於2019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退任董事及檢討本公司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時已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

提名政策

本公司於2019年3月採納提名政策。在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方面，董事會須考慮若干董事委任及董事繼任計劃及重新委任董事的準則。標準包括品格和誠信、專業資格、技能、知識、經驗、對董事會的潛在貢獻，以及作為董事會成員和／或對董事會承諾，有足夠時間履行職責的意願和能力。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於年度內，董事會已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有董事會任命將繼續以用人唯才為原則，而甄選人選須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提名委員會將適時審閱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確保其不時持續有效。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根據守則，履行公司的企業管治職能，包括制定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檢討及監察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本集團僱員及董事的企業管治方面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檢討本集團遵守守則的情況以及於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

核數師酬金

於回顧年內，已付本公司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酬金如下：

所提供服務	已付／ 應付費用 千港元
核數服務	810

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負責監管本公司之內部監控系統。

為推動經營有效性及效率，以及確保符合相關法律及規例，本集團強調良好內部監控系統之重要性，因為此乃減低本集團風險必不可缺之元素。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是專為確保無重大錯誤陳述或虧損提供合理但並不絕對之保證，與及管理消除經營系統失誤之風險及履行業務目標而設。

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續

內部監控系統乃由董事會進行檢討，以使該系統實際上可行及有效合理保證足以保護重要資產及識別業務風險。董事會根據向其獲提供之資料及本身之觀察，對本集團現有之內部監控感到滿意。

本集團致力於識別、監控及管理與其業務有關之風險，並已實施一項實際可行和行之有效之監控系統，包括清晰界定權限之管理結構、良好之現金管理系統，以及由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定期對本集團之業績進行檢討。

本公司並無內部審核職能，且目前認為，鑑於本集團的業務規模、性質及複雜程度，並無迫切需要在本集團建立內部審核職能。董事會將直接負責本集團內部監控及其效率檢討。

董事會亦已審閱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之有效性，認為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納之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屬完善及有效，足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公司資產。該項檢討每年進行並依環節輪流審核。

審核委員會已收到由公司管理層提交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評估報告。報告總結了就有關以下範疇開展工作的資料：

1. 公司內部監控程序，經營情況及財務記錄的選擇性檢測結果；
2. 公司實施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制度進行總體評估；及
3. 於本年度內注意到主要監控問題的大綱(如有)。

審核委員會已檢閱和跟管理層討論此等報告。審核委員會知悉管理層會逐步實施充分有效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制制度，以確保公司有效地運作。

公司秘書

梁秀芳女士是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梁女士現為一間於香港提供公司秘書服務公司之董事。本公司主要跟梁女士聯絡是集團主席及行政總裁蕭保羅先生。

按照上市規則第3.29條，梁女士已於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接受了不少於15小時有關之專業訓練。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程序

下列由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是根據公司細則中的第58條所列載：

1. 於遞呈要求開會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於任何時候均有權透過向本公司董事會或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
2. 股東特別大會應於遞呈該項開會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
3. 倘董事會於接獲呈請通知書21日內未能召開該大會，而呈請人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產生的合理開支，均須由本公司償付予呈請人。

提出查詢的程序

1. 股東如對名下股權、股份轉讓、登記及派付股息有任何疑問，應向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提出，其詳情載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內。
2. 股東可隨時透過發送電郵本公司電郵地址datronix@datronixhdgs.com.hk提出任何有關本公司的查詢。
3. 倘股東提出問題時，務請留下彼等詳細聯絡資料以便本公司適時迅速回應。

股東權利－續

股東大會提呈建議的程序及詳細聯絡資料

1. 為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股東須以書面提交該建議（「建議」），連同詳細聯絡資料，呈交到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香港北角英皇道499號北角工業大廈19樓致董事會或公司秘書。
2. 本公司會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股東身份及其要求，於獲得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確認股東作出的要求為恰當及適當後，董事會將在股東大會的議程內加入建議。
3. 就上述股東提出於股東大會考慮之建議而向全體股東發出通告之通知期因應建議之性質有所不同，詳情如下：
 - (i) 倘建議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獲得批准或以特別決議案方式獲得批准，則須不少於21日之書面通知，通知期必須包括20個工作日及不包括通知日和會議日；或
 - (ii) 倘建議須於本公司大會而非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批准，或以本公司特別決議案方式獲得批准，則須不少於14日之書面通知，通知期必須包括10個工作日及不包括通知日和會議日。

與股東進行溝通

董事會主席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便於大會上解答疑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旨在向集團持份者提供一份集團在環境管理和社會相關事宜的整體回顧。本節的報告週期與公司年報週期(自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一致。本節所覆蓋的範圍包括我們位於香港和中國順德的總辦事處、倉庫及生產線。至於集團在美國和法國的銷售辦事處，因它們對環境和社會方面的影響不大，所以並不包括在內。此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乃參照香港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

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

隨著全球自然資源和環境的持續惡化，我們明白到我們的持份者愈來愈關注我們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表現，並對集團在此領域的期望愈來愈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高效管理已成為我們業務日程的一部分。

集團一向都意識到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相關事宜對業務所帶來的風險與機遇。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管理受董事會監督，而董事會亦定期召開會議，以審閱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表現。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相關項目或舉措都得到集團管理層的支持，而來自不同部門的全體員工都參與其中。

於2017年，集團制定了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以正式向集團內外的持份者傳達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承諾。

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

環境、社會及管治是我們業務的必要組成部分。它們是集團可持續發展的支柱。在連達科技，我們相信，我們有義務以可持續發展的方式運作，從而對我們的員工、社區、投資者、顧客以及環境負責。

連達科技的可持續發展策略是基於以下原則：通過有效運用資源和減廢來保護環境；創造健康和安全的工作環境；財務健康；通過持份者的參與以培養可持續發展的文化；以及藉助顧客對產品的使用來增加可持續發展。

環境

我們繼續以最佳的環保、健康和安全的績效來為我們的員工和顧客研發產品。在生產和使用我們的產品期間，我們力求減少污染和碳排放。在生產線和辦公室的運作中，我們致力提升能源、物料和其他天然資源的使用效率，並計量和減少對環境的影響。在產品供應鏈方面，我們繼續通過採用報表衡量方式來加強對供應商的可持續發展的追蹤，以確保我們的供應商都能以可持續發展的方式運作。

社會

我們透過各種不同持份者的參與渠道，使我們的僱員、顧客、監管機構、業務夥伴和社區都參與其中。我們力求提供公平的機會給所有僱員，不分性別、民族、國籍或種族本源、宗教、文化背景、殘疾、婚姻狀況、家庭狀況、性取向、年齡或政治立場。

合規性

我們採用自我及第三方審核與認證系統以確保集團履行法律和公司法規，並定期向我們的僱員、行政管理層以及其他持份者報告合規性結果和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績效。

我們承認，實現我們的目標和任務將需要隨著時間作出許多改變。然而，我們堅信，我們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努力符合當代及下一代的利益，並構成未來長久成功的基礎。

重要性

為了更加客觀地識別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重要事宜，集團於2018年進行了一輪正式的重要性檢查調研。集團用問卷形式訪問了集團內部與外部不同的持份者，包括集團投資者、管理層、員工和業務夥伴，以收集他們對集團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意見。不同持份者的觀點被考量後，以下事宜是集團識別為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事宜。

環境

- 排放物
- 資源使用

社會

- 僱傭與勞工慣例
- 健康及安全
- 發展及培訓
- 勞工準則
- 供應鏈管理
- 產品責任
- 反貪污

集團將定期重新進行重要性檢查，以便從持份者取得最新的觀點，並在有需要時重新定義重要事宜。

環境

集團致力在營運過程中減少對環境的影響，尤其是力求減排和減廢，以及促進環境資源的高效使用。

排放物

1. 溫室氣體排放指標

	2019	2018
直接排放(範圍1)(公噸二氧化碳等量)	82	114
非直接排放(範圍2)(公噸二氧化碳等量)	2,447	2,572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1及範圍2)(公噸二氧化碳等量)	2,529	2,686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密度(公噸/每百萬港元收入)	8.91	8.58
2. 非有害廢物(公斤)	3,504	3,960

集團於2017年開始計量其碳排放。集團的碳排放源主要是電力消耗，佔碳排放總量的99%以上。能源效益措施和廢物循環再用是集團減碳和減廢所採取的兩大主要方法。例如，生產過程所產生的銅絲和焊絲廢物將全部被回收和循環再用以減少送往堆填區的廢物量。基本上，集團所產生的廢棄物都是無害物質。集團在營運過程中的碳排放量和廢物管理均完全符合當地法規。

資源使用

集團通過一系列營運監控、技術提升及員工意識增強等措施，持續改善在生產線和其他運作過程中的資源使用效率。集團的能源效益項目包括在所有辦公場所大量使用節能環保燈管及分區照明；冬季期間盡可能關閉空調，在不使用照明時隨手關燈等。這些措施得到了公司員工的大力支持。同時，集團還通過環保方面的教育與推廣，提高員工在生產和辦公室運作中的節水意識。

	2019	2018
天然資源的使用		
電力(千瓦時)		
– 香港	299,189	304,029
– 中國	2,453,375	2,602,772
電力消耗強度(千瓦時／每百萬港元收入)	9,692	9,287
柴油(公升)	21,757	34,277
汽油(公升)	7,119	6,286
水(立方米)	47,447	48,503
水消耗強度(立方米／每百萬港元收入)	167	155
紙質包裝材料(公斤)	44,400	40,363
塑料包裝材料(公斤)	2,510	2,791
自然資源回收		
紙張(公斤)	420	420
銅(公斤)	3,702	4,206

社會

僱傭與勞工慣例

集團一向視員工為最重要的優勢和資產之一，並致力為員工提供最好的工作和職業發展環境，以吸引、發展及留住最佳人才。

不論其性別、民族、國籍或種族本源、宗教、文化背景、殘疾、婚姻狀況、家庭狀況、性取向、年齡或政治立場，集團旨在提供公平機會予每位員工。集團積極履行社會責任僱用殘障人士，主要服務集團在中國內地的營運，殘障人士佔集團中國內地員工總數的1.5%。

集團嚴格遵守當地的勞工法律法規，使每名僱員都得到保障。集團在報告期間並無發生任何不合規事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019	2018
員工數目(不包括美國和越南的營運)	974	1,046
按性別		
– 男性	14%	15%
– 女性	86%	85%
按僱傭類別		
– 全職	100%	100%
– 兼職	0%	0%
按年齡		
– 30歲以下	15%	20%
– 31至50歲	78%	74%
– 50歲以上	8%	6%
按地區		
– 香港	99	101
– 中國	875	945
殘障員工百分比(於順德廠房)	1.5%	1.6%

健康及安全

集團致力為工廠技工人和辦公室員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並將僱員的健康和安全視為於運作過程中的重中之重。

在生產線上，工廠主管和經理們會幫助確保所有健康安全措施得以有效執行。任何不符合規範的行為將即時修正。如需要高層介入作出決定，工廠主管和經理會將相關問題升級至集團高級管理層以尋求進一步指示。集團已建立一套實務守則，守則內有註明安全和健康相關事宜，以供技工人依循。新入職技工將會接受培訓和工作指導，以確保他們能夠安全操作生產設備。為了防止生產工序所釋放的煙霧或微粒，工廠已安裝合適的通風設備，以減低潛在的安全和健康風險。集團於報告期間完全遵守當地法規來進行運作。

	2019	2018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和比率	0	0
因工傷而損失的工作天數	0	0

發展及培訓

集團明白員工持續學習的重要性及價值所在。所有新入職員工均得到其直屬上司提供的在職培訓。為鼓勵現有員工終身學習，集團向員工提供不同領域的教育資助，作為對員工的投資，其範圍覆蓋品質系統管理、工商管理，以至工程與技術管理不等。

勞工準則

集團堅持在營運中不會聘用童工和強制勞工。集團嚴格遵守當地法律和法規，使每名僱員都得到保障。僱員的年齡和身份證明文件將在招聘和僱傭過程中進行全面檢查。作為集團主要的生產基地，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工廠採取自願超時工作計劃，為技工在超時工作方面提供靈活性。集團嚴格遵守中國內地關於超時工作補償的相關法律。在報告期間，未有出現聘用童工和強制勞工的事件。

集團主張採用高級別的營運慣例及標準，以增加市場競爭力，並為持份者帶來價值。

供應鏈管理

集團力求供應鏈的可持續發展。集團要求供應商提供國際認可的環保和安全相關標準(如ISO或RoHS)認證，或證明其產品遵守相關標準。集團堅持確保所有從供應商所獲得的物料或部件均為不含鉛。集團要求其供應商提供產品合格證明書以確定產品詳細規格。集團品質保證團隊對新供應商會進行完整而嚴格的盡職審查，並進行現場審核以評估其產品品質及其在管理環境和社會風險方面的做法。

產品責任

集團一直重視產品責任，並將產品品質、健康與安全、廣告宣傳、標籤和隱私等相關事宜納入集團的核心價值和商業策略。集團生產的產品將由第三方進行測試和檢證，以確保產品在品質、健康與安全方面，均達到集團及消費者所滿意的水平。同時，集團致力保證所有產品均遵從適用的相關法律和法規。

反貪污

集團致力以公正、誠實和具透明度的方式進行業務運作。集團內部品質保證團隊每年依據適用的法規和集團內部要求進行集團營運的內部審核。集團建立了嚴格的內部監控措施以減少貪污、賄賂、欺詐和洗黑錢的風險。集團高級管理層對採購過程進行嚴格監管，所有供應商均來自集團批准的供應商列表(AVL)，而列表上的供應商都已通過集團的盡職審查程序。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本公司謹訂於2020年6月3日星期三下午2時30分假座香港北角城市花園道9號城市花園酒店1樓粵-2號宴會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便處理下列事項：

- 一、 省覽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政報告、董事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 二、 宣派末期股息。
- 三、 重選退任董事並釐定董事酬金。
- 四、 重新委任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訂其酬金。
- 五、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甲、「動議

- (a) 在本決議案(c)段之規限下，全面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於有關期間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並作出或授予或須行使該權力之建議、協議及優先購股權；
- (b) 本決議案(a)段之批准將附加於授予董事會之任何其他權力，並授權董事會於有關期間作出或授予或須於有關期間屆滿後行使該權力之建議、協議及優先購股權；
- (c) 董事會根據本決議案(a)段授予之批准而發行、配發或處理之股份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日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20%，惟因供股、以股代息計劃或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訂定之類似安排或根據本公司之優先購股計劃授出之優先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除外，而上述批准亦受此限制；及

- (d)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日起至下列日期（以較早者為準）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日；
 - (ii) 百慕達法例或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之日；及
 - (iii)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賦予之授權之日。」

乙、「動議

- (a) 在本決議案(b)段之規限下，全面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於有關期間根據所有適用法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購回本公司股本中之已發行股份；
- (b) 本公司根據本決議案(a)段之批准購回之股份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日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10%，而上述批准亦受此限制；及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日起至下列日期（以較早者為準）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日；
 - (ii) 百慕達法例或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之日；及
 - (iii)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賦予之授權之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丙、「動議擴大本公司之董事會根據本大會通告所載第五甲項普通決議案獲授予可發行、配發及處理股份之全面無條件授權，加入本公司根據本大會通告所載第五乙項普通決議案所獲授權而購回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面值總額，惟該數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日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10%。」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梁秀芳

香港，2020年4月28日

附註：

- i.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派一位或以上代表代其出席並於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ii.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2020年6月1日（星期一）香港時間下午2時30分前交回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方為有效。
- iii.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將由2020年5月28日（星期四）起至2020年6月3日（星期三）止（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務須於2020年5月27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之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擬派末期股息須待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方可作實。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將由2020年6月10日（星期三）起至2020年6月12日（星期五）止（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收取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務須於2020年6月9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之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股息支票將約於2020年6月23日（星期二）寄出。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連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45頁至第120頁的連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本核數師認為,集團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就該等準則承擔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集團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職業判斷,對當期之集團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集團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續

商譽減值檢測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貴集團於2012年進行一項業務收購，於2019年12月31日產生之商譽約為9,486,000港元。

管理層的結論是，按照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是根據正式批准覆蓋5年期之預算而得出之現金流量預測所決定而無需進行減值。製訂現金流預測需要管理層就折算率及基本現金流(尤其是未來收益增長)作出重大判斷。我們確認商譽減值檢查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管理層需要為現金流之預測作出重大判斷及商譽之價值對於財務部表有重大影響。

我們的回應：

我們就管理層對減值評估執行的程序包括：

- 評估該估值方法；
- 依據我們對該業務和行業的知識，質疑關鍵假設的合理性；
- 將輸入數據對賬至支持憑證，例如經批准的預算，並考慮該等預算的合理性；及
- 聘請獨立估值專家協助我們評估商譽減值評估所採納的估值方法。

我們發現，根據所得憑證，管理層使用價值估算作出的假設是否合理的。重大輸入數據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中適當披露。

關鍵審計事項－續

存貨撇減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於2019年12月31日，貴集團擁有約79,620,000港元的存貨，當中包括原材料、半製成品和製成品。

貴集團管理層根據存貨可變現淨值的估計為滯銷或陳舊存貨作出撇減。倘有事項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變現淨值低於存貨成本，則會對存貨作出撇減。釐定可變現淨值需要運用判斷及估計。倘預期與原先估計有別，則該差額將對該估計出現變化之期間之存貨賬面值及修訂撇減存貨金額構成影響。貴集團於年度內確認存貨撇減虧損回撥約682,000港元。我們確認存貨撇減檢測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管理層需要為存貨的可變值作出重大的判斷及而其存貨的價值對於財務部表有重大影響。

我們的回應：

我們就管理層對撇減評估執行的程序包括：

- 評估管理層採用之存貨撥備政策的合理性；
- 與具有存貨狀況、使用的模式和流轉日數等知識的營運員工或者經理討論，及考慮由管理層作出的撥備是否跟營運人員作出的評估一致；
- 評估由管理層製訂的存貨賬齡；
- 於實際庫存檢查時觀察及確認陳舊存貨；及
- 質疑年度內確認回撥金額的合理性。

我們發現，根據所得憑證，管理層就估算存貨的淨變現值和撇減虧損回撥是合理的。

獨立核數師報告

年度報告書內的其他信息

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 貴公司年度報告書內的資料，但不包括公司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在我們審計集團財務報表時，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有重大抵觸，或者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有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董事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於此方面履行其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集團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整體集團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任何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此報告僅向閣下(作為整體)按照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個別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職業判斷，保持了職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集團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取得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比較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為高。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資料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得的審計憑證，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而可能對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對集團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資料的關注。假若有關的披露資料不足，則我們須出具非無保留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繼續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集團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集團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集團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集團中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以對集團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集團審計。我們對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負責。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包括我們在審計期間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職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所有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董事溝通的事項中，我們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會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對某件事項作出公開披露，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若有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將會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將不會在此等情況下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鄧德華

執業證書號碼：P06262

香港，2020年3月25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營業額	6	284,225	312,644
銷售成本		(179,599)	(189,298)
毛利		104,626	123,346
其他收入	7	11,255	13,247
分銷及銷售費用		(17,748)	(16,195)
行政費用		(68,750)	(73,098)
投資物業的估值(虧損)/收益	15	(6,000)	5,300
財務費用		(30)	-
除稅前溢利	8	23,353	52,600
所得稅	10		
即期稅項—本年度撥備		(4,751)	(4,96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多提, 淨額		(20)	969
遞延稅項支出		(939)	(632)
		(5,710)	(4,631)
年度溢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7,643	47,969
其他全面收益, 扣除稅項	11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業務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1,637)	(2,759)
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估自用之租賃土地及自用樓宇之(虧損)/盈餘, 扣除相關所得稅影響		(7,848)	43,674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扣除稅項		(9,485)	40,915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8,158	88,884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2	HK\$0.055	HK\$0.15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361,470	278,481
投資物業	15	97,800	103,800
根據經營租賃持有自用之租賃土地之付款	16	–	3,311
收購土地使用權及物業之付款	36	34,666	23,19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付款		10,158	–
商譽	17	9,486	9,486
遞延稅項資產	25	160	1,166
		513,740	419,436
流動資產			
存貨	20	79,620	76,186
應收賬款	21	33,090	37,133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231	8,608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2	91	84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22	203	174
預交稅款		–	80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33,776	404,991
		455,011	527,976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3	40,500	23,882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2	523	–
租賃負債	29	436	–
即期稅項負債		3,802	2,057
		45,261	25,939
流動資產淨值		409,750	502,03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923,490	921,473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9	859	–
僱員福利	24	18,806	19,450
遞延稅項負債	25	39,685	41,241
		59,350	60,691
資產淨值		864,140	860,782
權益			
股本	26	32,000	32,000
儲備		832,140	828,782
權益總額		864,140	860,782

承董事會命

蕭保羅
主席

徐惠美
副主席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附註26) 千港元	股份溢價 (附註27 (c)(i)) 千港元	資本儲備 (附註27 (c)(ii)) 千港元	物業 重估儲備 (附註27 (c)(iii)) 千港元	匯兌儲備 (附註27 (c)(iv)) 千港元	保留溢利 (附註27 (c)(vi))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2018年1月1日	32,000	57,099	(23,724)	186,522	9,806	520,435	782,138
年度溢利	-	-	-	-	-	47,969	47,969
海外業務換算所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2,759)	-	(2,759)
重估持有作自用之租賃 土地及自用樓宇之盈餘， 扣除相關所有稅影響	-	-	-	43,674	-	-	43,674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43,674	(2,759)	47,969	88,884
已派股息(附註27(b))	-	-	-	-	-	(10,240)	(10,240)
於2018年12月31日及 2019年1月1日	32,000	57,099	(23,724)	230,196	7,047	558,164	860,782
年度溢利	-	-	-	-	-	17,643	17,643
海外業務換算所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1,637)	-	(1,637)
重估持有作自用之租賃 土地及自用樓宇之虧損， 扣除相關所有稅影響	-	-	-	(7,848)	-	-	(7,848)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7,848)	(1,637)	17,643	8,158
已派股息(附註27(b))	-	-	-	-	-	(4,800)	(4,800)
於2019年12月31日	32,000	57,099	(23,724)	222,348	5,410	571,007	864,140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23,353	52,600
下列調整：		
利息收入	(7,912)	(9,806)
財務費用	30	–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收益)	6,000	(5,30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7,290	5,65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淨額	(42)	5
根據經營租賃持有自用之租賃土地之付款之攤銷	–	115
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	117	175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回撥	(16)	(12)
存貨撇減虧損回撥	(682)	(1,875)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之經營溢利	28,138	41,558
存貨(增加)／減少	(2,752)	6,371
應收賬款減少／(增加)	3,942	(10,770)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994	(4,274)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增加	(7)	(7)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增加	(29)	(2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261)	739
僱員福利(減少)／增加	(320)	8
由業務產生之現金	29,705	33,602
已繳所得稅	(1,747)	(2,207)
經營業務產生現金之淨額	27,958	31,39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66,498)	(2,12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付款	(10,15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款項	46	2
收購土地使用權及物業之付款	(23,664)	(23,192)
已收利息	7,295	9,149
投資活動所動用之現金淨額	(92,979)	(16,16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派股息	(4,800)	(10,240)
關聯公司墊支付	523	—
租賃付款	(423)	—
融資活動所動用之現金淨額	(4,700)	(10,24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減少)/增加淨額	(69,721)	4,993
年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04,991	402,453
外匯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影響	(1,494)	(2,455)
年終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33,776	404,991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附註：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以人民幣定值款項111,311,000港元(2018年：228,229,000港元)。當中包括總數22,639,000港元(2018年：32,755,000港元)定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人民幣於國際市場並非自由兌換貨幣。兌換人民幣為外幣或將人民幣匯出中華人民共和國須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有關監管機構所頒佈之外匯控制規則及法規。

1. 一般資料

連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經修訂）於2000年2月15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2001年6月22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則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越南從事電子元件製造及買賣電子元件往美利堅合眾國（「美國」）、歐洲、香港及其他國家之客戶。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是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北角英皇道499號北角工業大廈19樓。

本公司之直接和最終控股公司為Onboard Technology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本公司之最終控制方為蕭保羅先生。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自2019年1月1日生效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了多項在本集團會計期內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附帶負補償的預付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削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 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第11號、香港會計 準則第12號及23號修訂本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已總結如下。自2019年1月1日生效之其他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自2019年1月1日生效－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i)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會計的會計處理作出重大更改，主要是承租人的會計處理方面。其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之內容。從承租人角度來看，絕大部分租賃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相關資產價值較低或被釐定為短期租賃的租賃該原則的例外情況除外。從出租人角度來看，會計處理大致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一致。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的新定義、其對本集團會計政策的影響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准許本集團採納的過渡方法的詳情，請參閱本附註第(ii)至(v)條。

本集團已採用累計影響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初次應用日期確認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所有累計影響為期初保留溢利結餘的調整。2018年呈列的比較資料概無予以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條文准許的相關詮釋呈報。

下表概述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截至2018年12月31日至2019年1月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如下（增加／（減少））：

千港元

於2019年1月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

呈列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使用權資產	250,717
呈列於根據經營租賃持有自用之租賃土地 之付款之使用權資產	(3,311)
租賃負債（非流動）	386
租賃負債（流動）	320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自2019年1月1日生效－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i)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續

以下對賬闡述於2018年12月31日末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與於2019年1月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的租賃負債之對賬情況：

千港元

經營租賃承擔與租賃負債的對賬

於2018年12月31日之經營租賃承擔	430
減：租賃期於2019年12月31日完結之短期租賃	(20)
加：包含本集團認為合理肯定會行使選擇權延續之租賃	335
減：未來利息支出	(39)
<hr/>	
於2019年1月1日租賃負債總額	706

於2019年1月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承租人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適用於已確認的租賃負債為4.75%。

(ii) 租賃的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被定義為一項合約或合約的一部分以代價於一段時間內獲得資產(相關資產)的使用權。當客戶於整個使用期間同時：(a)有權獲取使用已識別資產帶來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b)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用途時，合約附帶權利可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用途。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自2019年1月1日生效－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ii) 租賃的新定義－續

就含有租賃成分以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成分的合約而言，承租人須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成分，基準是租賃成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成分的總獨立價格，除非承租人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使承租人可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不從租賃成分中區分非租賃成分，而是將各租賃成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成分入賬列作單一租賃成分。

(iii) 作為承租人的會計處理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承租人須根據租賃資產擁有權隨附風險及回報與出租人或承租人的相關程度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倘租賃釐定為經營租賃，承租人將於租賃期內將經營租賃項下的租賃付款確認為開支。租賃項下的資產將不會於承租人的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有租賃（不論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須於財務狀況表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實體提供會計政策選擇，可選擇不將(i)屬短期租賃的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為低價值的租賃進行資本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低價值資產以及於開始日期租賃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已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自2019年1月1日生效－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iii) 作為承租人的會計處理－續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應按成本確認並將包括：(i)初步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見下文有關租賃負債入賬的會計政策)；(ii)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獎勵；(iii)承租人產生的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及(iv)承租人將相關資產分解及移除至合約條款及條件規定的狀況將產生的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乃為生產存貨而產生則除外。除了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使用權資產，或本集團應用重估模型的一類物業、廠房及設備外，本集團採用成本模型計量使用權資產。根據成本模式，本集團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對於使用權資產，符合投資物業的定義，按公允價值列賬；對於符合集團應用重估模型的一類物業、廠房及設備外，本集團以公平價值列賬。

就本集團而言，為出租或資本增值為目的而持有之租賃土地及樓宇將繼續計入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將按公平值列賬。租賃土地及樓宇持有作自用將繼續計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的重估模型，按公平價值計量。因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這些使用權資產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除上述使用權資產外，集團還根據租賃協議承租了數個物業行使其判斷力，並確定其是獨立於租賃土地及樓宇持有作自用的資產分類。因此，由租賃協議下產生之使用權資產以折舊成本列賬。

此外，本集團亦已應用實際權宜方法以便：(i)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本集團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的所有租賃合約及(ii)並無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先前並無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識別為含有租賃的合約。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自2019年1月1日生效－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iii) 作為承租人的會計處理－續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應按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之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倘該利率可輕易釐定，租賃付款將採用租賃暗含的利率貼現。倘該利率無法輕易釐定，本集團將採用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

下列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的租賃期內就相關使用權資產支付的款項被視為租賃付款：(i)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ii)初步按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計量的浮動租賃付款（取決於指數或利率）；(iii)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支付的款項；(iv)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該選擇權的行使價；及(v)倘租賃期反映承租人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終止租賃的罰款付款。

於開始日期後，承租人將計量租賃負債：(i)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ii)減少賬面值以反映作出的租賃付款；及(iii)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估或租賃修改，如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日後租賃付款變動、租賃期變動、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動。

(iv) 出租人的會計處理

本集團出租其投資物業予多名租戶。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出租人的會計處理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規定大致不變，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自2019年1月1日生效－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v) 過渡

承如上文所述，本集團已採用累計影響法及於初次應用日期(2019年1月1日)確認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所有累計影響為期初保留溢利結餘的調整。2018年呈列的比較資料概無予以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條文准許的相關詮釋呈報。

本集團已於2019年1月1日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並採用於2019年1月1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貼現按餘下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該等租賃負債。

在2019年1月1日之前的財務狀況表，本集團已選擇以逐項租賃的方式計量與租賃負債相等的使用權資產，並根據與該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應付租賃款額進行調整。對於所有這些使用權資產，本集團在2019年1月1日之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的規定對租賃是否虧損而進行減值評估的替代方法。於2019年1月1日之前的使用權資產，根據該日期之前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任何虧損性租賃的準備金金額進行調整。

本集團亦已應用下列實際權宜方法：(i)就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ii)租賃期限在開始日期(2019年1月1日)起計的12個月內完結，並按租賃為短期租賃計入，可採納豁免免除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iii)撇除於2019年1月1日計量使用權資產的初始直接成本；和(iv)倘合約載有延長或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於事後釐定租賃期。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自2019年1月1日生效－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該詮釋透過就如何反映所得稅會計處理涉及的不確定性因素提供指引，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規定提供支持。根據該詮釋，實體須釐定分別或集中考慮各項不確定稅項處理，以更好地預測不確定性的解決方法。實體亦須假設稅務機關將會查驗其有權查驗的金額，並在作出上述查驗時全面知悉所有相關資料。如實體釐定稅務機關可能會接納一項不確定稅項處理，則實體應按與其稅務申報相同的方式計量即期及遞延稅項。倘實體釐定稅務機關不可能會接受一項不確定稅項處理，則採用「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兩個方法中能更好地預測不確定性解決方法來反映釐定稅項涉及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本－附帶負補償的預付款項

該等修訂澄清在符合特別條件下，附帶負補償的可預付金融資產可按攤銷成本或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而並非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賬。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計劃修訂、削減或結算

該等修訂澄清了對界定福利計劃之修訂、削減或結算，公司應使用更新的精算假設來確定其當前服務成本和該期間的淨利息。此外，在計算任何計劃結算時的收益或損失時，資產上限的影響將不被計算，並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單獨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

修訂本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適用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長期權益」），而該等長期權益構成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淨投資的一部分，並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先於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減值虧損指引應用於該等長期權益。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自2019年1月1日生效－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合併

此修訂於年度改進之下對於現行一些不清楚的準則作出輕微及非緊急的修改。其中，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澄清當企業的共同經營者取得對共同經營的控制權時，分階段完成業務合併，因此先前持有的股權應重新計量至其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聯合安排

根據年度改進過程頒佈之此等修訂本對現時並不明確之多項準則作出微細且並不急切之修訂，其中包括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以澄清當其中一名經營人參與、但並非持有一項業務的聯合控制權，其後取得對聯合經營的控制權或，原已持有的股權是否不應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

此修訂於年度改進之下對於現行一些不清楚的準則作出輕微及非緊急的修改。其中，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澄清當企業的共同經營者取得對共同經營的控制權時，分階段完成業務合併，因此先前持有的股權應重新計量至其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借貸成本

根據年度改進過程頒佈之此等修訂本對現時並不明確之多項準則作出微細且並不急切之修訂。其中包括對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的修訂，以澄清在相關合資格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後，專為取得尚未償還合資格資產借款將成為實體一般借入資金的一部分，因此計入一般組別。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而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之新訂／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現在的意向是於該等修訂生效時採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業務之定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重大性之定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¹

¹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之定義

該等修訂澄清業務必須包括至少一項投入及一個實質性過程，而兩者對創造產出之能力有重大貢獻，並對「實質性過程」之定義提供廣泛指引。

此外，該等修訂取消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取代任何缺失之投入或過程及持續產出之評估，同時收窄「產出」及「業務」之定義範圍，重點關注向客戶銷售商品及服務所得之回報而非降低成本。該等修訂亦加入選擇性之集中度測試，允許簡化所收購之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並非業務之評估。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大之定義

該等修訂澄清「重大」之定義及解釋，與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概念框架之定義相同，且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支持性規定納入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

該等修訂修改若干特定對沖會計規定，以就利率基準改革導致不確定因素之潛在影響給予寬限。此外，該等修訂要求公司向投資者提供額外有關彼等直接受該等不確定因素影響之對沖關係的資料。

3. 編製基準

(a) 遵守聲明

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之會計準則而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

(b) 編製基準

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當中租賃土地及樓宇和投資物業按估值或公平值計量，詳見下文所載之會計政策。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本集團各實體以其本身之功能貨幣維持賬簿及記錄。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董事會認為，由於本公司股本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故使用港元呈列等財務報表更為合適。

4. 主要會計政策

(a) 業務合併及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結餘連同未變現利潤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沖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沖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的證據，在這情況下，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年內已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業績，由收購生效日期起或直至出售生效日期(如適合)納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本集團於需要時會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用者相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a) 業務合併及綜合賬目基準－續

收購附屬公司或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收購成本按本集團(作為收購方)所轉讓資產、所產生負債以及所發行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總額計算。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承擔負債主要按於收購日之公平值計算。本集團以往持有收購方之股本權益按收購日之公平值重新計算，並將因此而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本集團可按每宗交易選擇按公平值或按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所佔比例來計算現時於附屬公司擁有權益的非控股權益。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規定，否則所有其他非控股權益均按公平值計量。所有收購所產生的相關成本列作支出。除非該等成本乃於發行股本工具時產生，在該情況下，有關成本乃從權益中扣除。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權益變動如不喪失控制權，入賬列為權益交易。本集團權益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予以調整，以反映各自附屬公司權益比例變動。經調整後非控股權益金額與所付或所收代價公平值之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並計入本公司持有人。

當本集團喪失附屬公司控制權、出售利潤或虧損為按以下兩者之差額計算：(i)已收代價公平值與任何保留權益公平值之總額；及(ii)資產(包括商譽)過往賬面值與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負債之總額。以往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與附屬公司有關之金額，入賬方式相同，猶如相關資產或負債已經出售。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指本公司控制之公司。控制乃指本公司有權直接或間接管理一家實體之財務及經營之決策，以於其業務中獲取利益。於評估控制時，已計及當前可行使之潛在投票權。

於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以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如有）列賬。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c) 研究及開發費用

內部開發產品開支，在出現下列情況時可被撥充資本：

- 在技術上可開發產品以供銷售；
- 有足夠資源完成開發；
- 有意完成和銷售產品；
- 集團有能力銷售產品；
- 銷售產品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及
- 可準確計量項目支出。

撥充資本的開發成本會按集團預期從銷售該研發之產品的年期攤銷。攤銷開支會確認於損益中和包括於銷售成本當中。

開發支出不能滿足以上的條件，於內部項目研發階段所產生的支出會確認為支出。

(d) 商譽

商譽初始按成本確認，即所轉讓的代價的總額超過所取得的可辨認資產、負債和或然負債的公平值的部分。

倘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值超出已付代價之公平值，則超出之金額於重新評估後於收購日期在損益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商譽－續

商譽以成本減去減值虧損來計量。就檢測減值而言，因收購產生之商譽會分配至各個預期可從收購之協同效益中獲利之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會每年檢測減值，並於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值時檢測減值。

就於某財政年度因收購產生之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須於該財政年度完結前檢測減值。當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該單位之賬面值時，減值虧損則首先會分配以沖減分配到該單位的商譽的賬面金額，然後根據該單位內各項資產之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之其他資產。任何商譽減值虧損會於損益確認，且不會在其後期間撥回。

(e) 物業、廠房及設備

位於香港及中國之租賃土地及樓宇按重估價值減去累計折舊列賬重估須有足夠的規律性，以確保賬面值不會與採用報告期完結時之公允價值所釐定者存在重大差異。重估增值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採用權益法累計於物業重估儲備。重估減值首先以相同物業以前之估值增值抵銷，其後確認為損益。其後任何增值乃確認損益，惟以從前所扣減者為限，餘額計入物業重估儲備。

於出售樓宇後，就先前估值已變現之重估儲備有關部份由樓宇重估儲備撥入保留溢利。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括購買價以及購買有關項目直接應佔之成本。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替代部分之賬面值不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在產生之財政期間於收益表確認為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使用直線法按將其成本或估值減估計剩餘價值之折舊率而折舊。於各報告期終時，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會予以審閱及調整（如適合）。年折舊率列示如下：

租賃土地及樓宇	4%–4.5%或在整個租賃期內（以較短者為準）
於租賃土地之權益	整個租賃期內
機器及設備	15%–30%
傢俬及裝置	15%
汽車	18%–25%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部分之可使用年期不同，項目成本值或估值則於各部分之間按合理基準分配，而各部分將個別折舊。資產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會每年審閱。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於建造和安裝期間在建工程的直接成本和資本化的借貸費用。當絕大部分為準備資產投入擬定用途的必要活動完成時，該等成本將停止被資本化，在建工程則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竣工並準備投入使用之前，不計提折舊。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或虧損，指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兩者之差額，於出售時在損益中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作賺取租金或資本升值或兩者兼有，而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持作出售、用於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的物業。投資物業開始以成本入賬其後按公平值變更於收益表列賬。

(g) 收益確認

來自與客戶合約之收益乃於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按反映本集團預期有權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代價之金額(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之該等金額)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項且經扣除任何貿易賬款。

視乎合約條款及適用於合約之法例，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可能隨時間或於某一時點轉移。倘本集團之履約屬以下情況，則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可隨時間轉移：

- 提供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的所有利益；
- 隨本集團履約而創建或改良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並無創建對本集團具有替代用途之資產，並且本集團就迄今已完成之履約擁有可強制執行之收取付款之權利。

倘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隨時間轉移，收益會於合約期間經參考已完成履約責任之進度確認。否則，收益會在客戶獲得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時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g) 收益確認－續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海外市場從事製造及銷售電子元件。當貨品交付客戶並已獲接納時，客戶可取得對本集團產品的控制權。銷售貨物的收入當資產控制權根據合約條款轉移予客戶時確認。因此，當客戶交付和接受產品時確認收入，並且當客戶接受產品時發出發票。通常只有一項履約義務，而代價不包括可變金額。發票付款期通常為30天至90天不等。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於相關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確認。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予以確認。

合約成本

當該等成本符合以下所有標準時，本集團會從履行合約所產生的成本中確認資產：

- (a) 實體可具體確定成本直接與合同或預期合同有關；
- (b) 成本產生或增加實體資源以用於滿足（或繼續履行）履約義務的；及
- (c) 預計成本能收回。

已確認的資產隨後按系統基準攤銷至損益，與向成本所涉及的貨品或服務轉移至客戶一致。資產須進行減值檢討。

(h) 根據營運租賃持作自用租賃土地之款項（會計政策應用至2018年12月31日）

根據營運租賃持作自用租賃土地之款項，指收購承租人佔用物業長期利益之預先款項。該等款項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以直線法按租賃年期攤銷入賬列為開支。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租賃

租賃(自2019年1月1日起應用之會計政策)

所有租賃(不論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實體獲提供會計政策選擇，可選擇不將(i)屬短期租賃的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為低價值的租賃進行資本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低價值資產以及於開始日期租賃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已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支銷。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應按成本確認並包括：(i)首次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見下文有關租賃負債入賬的會計政策)；(ii)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iii)承租人產生的任何首次直接成本；及(iv)承租人根據租賃條款及條件規定的情況下分解及移除相關資產時將產生的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乃為生產存貨而產生則除外。除符合投資物業或採用重估模式的物、廠房及設備類別定義的使用權資產外，本集團採用成本模式計量使用權資產。於成本模式下，本集團採用成本模式計量使用權資產。根據成本模式，本集團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符合投資物業定義，其按公平值列賬，而使用權資產符合持有作自用之租賃土地及樓宇定義，其按公平值列賬。

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持有作出租或資本增值為目的之租賃土地及樓宇按公平值列賬。本集團亦已根據租賃協議租賃多項物業，而本集團行使判斷並釐定其為持有自用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外的獨立類別資產。因此，租賃協議項下物業產生的使用權資產按折舊成本列賬。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租賃－續

租賃(自2019年1月1日起應用之會計政策)－續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按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之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採用租賃隱含的利率貼現(倘該利率可輕易釐定)。倘該利率無法輕易釐定，本集團採用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

下列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的租賃期內就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支付的款項視為租賃付款：(i)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ii)按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首次計量的浮動租賃付款(取決於指數或利率)；(iii)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將支付的款項；(iv)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該選擇權的行使價；及(v)倘租賃期反映承租人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終止租賃的罰款付款。計量租賃負債包括本集團認為合理肯定可延續之租賃付款。

於開始日期後，承租人透過下列方式計量租賃負債：(i)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ii)減少賬面值以反映作出的租賃付款；及(iii)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估或租賃修改，如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日後租賃付款變動、租賃期變動、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動。

出租人的會計處理

本集團已將其投資物業出租予租戶。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相關租賃期內按直線法計入當期損益。洽談和安排經營租賃時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價值，並在整個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費用。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租賃－續

租賃(會計政策應用至2018年12月31日)

當租賃期絕大部分將所有風險及獎賞擁有權轉移至承租人時，則租賃分類為財務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分類為營運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於相關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確認。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會加入所租賃資產的賬面值。除使用公允價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外，該等成本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按財務租賃持有之資產初步按公允值或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以較低者為準)確認為資產。相應之租賃承擔則列作負債。租賃付款以資本與利息作分析。利息部份按租賃期間計入損益，並以租賃負債之固定比例計算。資本部份則扣除應付予出租人之結餘。

根據營運租賃應付之總租金，按租賃期以直線法於損益表中確認。已收租賃獎勵按租賃期確認為總租金開支一部分。

就租賃分類而言，物業租賃之土地及樓宇成分視為獨立分開。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金融工具

(i) 金融工具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初步按公平值加上或扣除與其收購或發行直接相關的交易成本計量。並無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交易價格計量。

所有常規買賣的金融資產乃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常規買賣乃指按市場規定或慣例普遍確立的期間內交收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附帶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於釐定其現金流量是否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以整體作出考慮。

債務工具

其後計量債務工具視乎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按攤銷成本分類為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賬款及應收應收最終控股公司和關連公司款項：

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其中有關現金流量純粹指本金及利息付款。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利息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於損益確認。終止確認的任何收益乃於損益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本集團就應收賬款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乃按以下任一基準計量：(1)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可能違約事件而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及(2)賬齡預期信貸虧損：指金融工具預期賬齡內發生所有可能違約事件而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貸虧損乃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乃按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其後差額按資產原實際利率的相若金額貼現。

本集團已選擇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並已根據賬齡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設立基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的撥備矩陣，並按有關債務人的特定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調整。

於釐定金融資產信貸風險是否自初步確認以來大幅增加及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在避免不當成本或努力的前提下考慮相關可得的合理可靠資料，包括根據本集團過往經驗及已知信貸評估得出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分析，以及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假設，倘一項金融資產逾期超過30日，則其信貸風險會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具有合理及可支持資料證明並非如此。

本集團於下列情況下將金融資產視為信用減值：(1) 借款人不可能在本集團對如變現抵押（如持有）等行為無追索權的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義務；或(2) 該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除非本集團具有合理及可支持資料證明更長的滯後標準更合適。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金融工具－續

(iii) 財務負債

本集團視乎產生負債之目的而分類為財務負債。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值計量之財務負債，最初按公平值確認。而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負債最初按公平值扣除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後確認。

按攤銷成本之財務負債

按攤銷成本之財務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相關利息開支在損益中確認。

當負債解除確認時，以及在攤銷過程中，收益或虧損在損益中確認。

(iv)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計算財務資產之攤餘成本以及將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於有關期間內作分配之方法。實際利率是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透過財務資產的預期年期或(倘適用)更短期間準確折現之利率。

(v)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按已收取之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記錄。

(vi) 解除確認

凡收取財務資產所帶來之未來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期間屆滿，或財務資產經已轉讓，而轉讓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之解除確認條件，則本集團將不再確認該財務資產。

財務負債於有關合約指定之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解除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終時審閱下列資產的賬面值，以判斷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或過去確認的減值虧損已不存在或已有所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物業按重估價值列賬除外)；
-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確認於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見附錄31))；及
- 於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付款。

倘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之賬面值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除非相關的資產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按公平值列賬，在此情況下，於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下可當估值減少處理。

於其後撥回減值虧損時，資產的賬面值調高至經重新釐定的可收回金額，惟所調高的賬面值不得高於有關資產在過往年度倘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應有的賬面值。撥回的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收入。除非相關的資產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按公平值列賬，在此情況下，於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下可當估值增加處理。

(l) 僱員福利

(i)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在僱員提供服務後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ii) 長期服務金

長期服務金是指本集團對於僱員於當期和以前期間透過其服務而獲得將來福利的回報之淨責任。

(iii) 終止僱傭福利

終止僱傭福利僅於集團具備正式而詳細的計劃及不可能撤回計劃的情況下，明確表示終止聘用或因推行自願離職措施而提供福利時，方予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m) 存貨

存貨按成本初步予以確認，隨後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較低者入賬。成本包括所有購買成本、轉用成本及將存貨轉為現時地點及狀況產生之其他成本。成本以先進先出方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完成所需之預期成本及使貨品達至可銷售狀況所必須之預期成本。

(n) 撥備及或然負債

如本集團因過往事件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出現時間或金額未確定之負債，並可合理估計將可能導致付出經濟利益時，即會確認撥備。

如未必需要付出經濟利益，或未能可靠估計有關金額，則有關債務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付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很低。視乎日後是否出現一次或多次事件而可能產生之債務，亦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付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很低。

(o) 所得稅

年度之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即期稅項乃根據已就所得稅而言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之項目作出調整之日常業務損益，採用於呈報期末已制定或大致制定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用作財務報告之資產與負債賬面值與用作計算稅項之相應金額之暫時差額確認，惟對於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之商譽及已確認資產與負債，則就所有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遞延稅項資產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使用可扣稅暫時差額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按於呈報期末已制定或大致制定之稅率，以預期適用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之稅率計量。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o) 所得稅－續

對於計量遞延稅項金額時用於釐定適合稅率的一般規定而言，有一個例外情況，即投資物業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按公允價值列賬。除非該假定被推翻，否則此等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金額乃以出售此等投資物業時所使用之稅率，按其於報告日期之賬面值計量。倘投資物業應計提折舊並以一個商業模式而持有，而該商業模式的目的是隨著時間推移而消耗該物業所隱含的絕大部份經濟利益（而不是通過出售）時，該假定即被推翻。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倘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撥回及暫時差額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

所得稅於損益中確認，惟倘與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之項目有關，則在該情況下，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p) 外幣

集團實體以主要經濟環境經營的貨幣（「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訂立的交易，在交易產生時按當時匯率予以列賬。外幣貨幣資產及負債於呈報期間結算日按當時匯率換算。按公平值以外幣入賬之非貨幣項目則按釐定公平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入賬之非貨幣項目不作換算。

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計入期間的損益。換算非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按公平值計入期間之損益，惟換算有關盈虧在其他綜合收益之非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除外，而有關差額在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外幣－續

綜合賬目時，海外業務之經營業績以年內平均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報貨幣（即港幣），除非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則按進行該等交易時之相若匯率換算。所有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均以報告期末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分攤至非控股權益，如有），於其他綜合收益直接確認，並累計至權益並入賬為貨幣換算儲備。於換算構成本集團於所涉海外業務之部份投資淨額之長期貨幣項目時，在集團實體獨立財務報表中收益表內確認之匯兌差額則重新分類至其他綜合收益，並累計至權益並入賬為匯兌儲備。

出售海外業務時，匯兌儲備內確認該業務截至出售日期止之累計匯兌差額將轉至損益，作為出售溢利及虧損之一部份。

於2005年1月1日或以後由收購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可識別資產之商譽及公平值之調整會當作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結算日當日之匯率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匯兌儲備中確認。

(q) 關聯人士

(a) 倘適用下列情況，該名人士或該名人士的近親家屬成員便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對本集團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b) 倘適用下列情況，該實體便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及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互相關聯）；
- (ii) 一個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繫人或合營企業（或為某一集團的成員的聯繫人或合營企業，而該另一實體為此集團的成員）；
- (iii) 兩個實體皆為相同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q) 關聯人士－續

- (b) 倘適用下列情況，該實體便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續
- (iv) 一個實體為第三實體的合營企業及另一實體為第三實體的聯繫人；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部所識別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或
 - (vii) 於(a)(i)所識別對實體有重大影響的人士，或是實體（或實體的母公司）高級管理人員。
 - (viii) 該實體，或任何集團之成員，提供高級管理人員服務予集團或予集團之母公司。

某一人士的近親家屬成員指預期可影響該人士與實體進行買賣或於買賣時受該人士影響的有關家屬成員並包括：

- (i) 該名人士的子女及配偶或家庭夥伴；
- (ii) 該名人士的配偶或家庭夥伴的子女；及
- (iii) 該名人士或該名人士的配偶或家庭夥伴的受養人。

5.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董事須就未能從其他來源輕易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估計和相關之假設是基於過往經驗和其他被視為有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對修訂期間產生影響，則其影響只會在當期確認；如會計估計之修訂對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相關影響同時在修訂當期和未來期間確認。

5.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a) 採納會計政策時的重要判斷

(i) 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在釐定稅項撥備金額及繳付相關稅項的時間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在一般業務過程中，有許多交易和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務釐定都是不確定的。

(ii) 決定功能貨幣

本集團計量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按各種功能貨幣進行之外幣交易。在確定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須作出判斷，以確定主要影響商品和服務之銷售價格，及其國家的競爭力及法規主要決定產品和服務的銷售價格的商品和服務。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是根據管理層對於實體營運及決定銷售價格的經濟環境的評估來決定。

(b) 導致估算產生不確定性之主要根據

除了於此財務報表中所披露的資料外，就其他主要來源作出若干重要假設，有可能帶有導致於未來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討論如下：

(i)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之管理層為其物業、廠房及設備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有關折舊支出。此估計以相似性質及功能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實際可使用年期之過往經驗為基準，並可因科技創新及競爭者對嚴峻行業週期之反應而顯著轉變。倘可使用年期較先前估計年期為短，則管理層將提高折舊支出，或註銷或撇銷已棄置或出售技術上過時或非策略性之資產。

(ii) 商譽減值

決定商譽是否需要進行減值，需要替換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使用價值估算。使用價值計算需要董事對預期由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的未來現金流及適當之折讓率作出估計，以計量現值。

5.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 續

(b) 導致估算產生不確定性之主要根據 – 續

(iii) 估計存貨可變現淨值

本集團管理層根據存貨可變現淨值的估計為滯銷或陳舊存貨作出撇減。倘有事項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變現淨值低於存貨成本，則會對存貨作出撇減。釐定可變現淨值需要運用判斷及估計。倘預期與原先估計有別，則該差額將對該估計出現變化之期間之存貨賬面值及修訂撇減存貨金額構成影響。本集團於年度內確認存貨撇減虧損回撥約682,000港元(2018年：1,875,000港元)。

(iv) 公平值計量

多項載列於本集團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需要作出公平值計量及／或披露。本集團財務及非財務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計量乃於可行範圍內盡量使用市場可觀察資料輸入及數據。於釐定公平值計量時使用之資料輸入，乃根據所運用之估值技術中使用的資料輸入之可觀察程度而分類為不同層次(公平值等級)：

- 第1層：相同項目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作調整)；
- 第2層：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資料輸入，不包括第1層資料輸入；及
- 第3層：無法觀察的資料輸入(即並非源自市場數據)。

項目所歸入的上述層次，是基於對該項目之公平價值計量具有重大影響的最低層次資料輸入值。項目在層次之間的轉移是於發生期間確認。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多項的項目：

- 重估土地及樓宇 –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4)。
- 投資物業(附註15)。

有關上列項目之公平價值計量的更多詳盡資料，請參閱適用的附註。

5.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b) 導致估算產生不確定性之主要根據－續

(v) 應收賬款減值

本集團按客戶未能償還而估計的損失確認為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本集團以應收賬款結餘的賬齡、客戶的信譽及過往撇賬記錄作估計未來現金流。倘本集團客戶之財務狀況轉壞，實際撇賬額會高於估算額。應收賬款之撇賬撥備的變動詳情披露於附註21。

6. 分部資料

集團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在評估其表現上所定期審閱的有關集團不同部門的內部報告作為經營分部的基準。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海外市場從事製造及買賣電子元件。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其按集團為一體的綜合財務資料，以評估表現及作出資源分配決策，並認為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分部。

(a)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銷售收益之地理位置之資料和除金融工具外的非流動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之主要地區分部資料如下：

	對外銷售 (根據客戶位置)		指定非流動資產 (根據資產位置)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香港(集團產生收益之 存冊地點)	970	743	335,862	354,352
中國	22,610	25,889	116,011	53,900
美國	250,102	273,487	11,828	11,184
越南	–	–	50,039	–
歐洲聯盟	4,441	5,891	–	–
其他國家	6,102	6,634	–	–
	283,255	311,901	177,878	65,084
總額	284,225	312,644	513,740	419,436

6. 分部資料－續

(b) 按分類的營業收益資料

下表中，收入按主要產品和收入確認時間分類。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主要產品		
電子元件	284,225	312,644
收入確認時間		
時間點	284,225	312,644

上列附註6(a)列載有關來自客戶合同按地理位置的分類。

下表中，提供有關來自客戶合約的應收賬款資料：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由銷售電子元件產生的應收賬款	33,090	37,133

於2019年12月31日，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並無保留未開單收入或保留金，故並無合約資產。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由銷售合約中客戶就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中產生的預收款項將重新分類為合約負債。本集團認為客戶的預收款項對財務報表未有重大影響，因此該金額並未單獨披露為合約負債。

6. 分部資料－續

(c) 有關主要客戶資料

於相應年度，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佔本集團之唯一經營活動買賣電子元件之收入總額逾10%，詳情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客戶甲	58,905	71,111
客戶乙	50,125	64,112
客戶丙	45,985	39,037
	155,015	174,260

7. 其他收入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7,912	9,806
銷售報廢物料	—	24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42	—
營運租賃下之租金收入	2,976	2,976
其他收入	325	221
	11,255	13,247

8.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已出售存貨之賬面值	180,281	191,173
存貨撇減虧損回撥	(682)	(1,875)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79,599	189,298
核數師酬金	810	965
根據經營租賃持有自用之租賃土地之 付款之攤銷(附註16)	—	115
折舊開支：		
— 自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730	5,656
— 使用權資產，包括於		
— 按公平值列賬持有作自用之租賃土地及物業 之所有權權益	3,445	—
— 按成本列賬持有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所有權權益	710	—
— 按成本列賬其他自用之租賃物業	405	—
匯兌虧損，淨額	15	10,8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淨額	(42)	5
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	117	175
研究及開發費用	5,424	5,380
於年度內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直接營運開支	471	465

9. 員工成本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呈列於附註13)包括：		
工資及薪金	100,759	101,555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6,759	6,510
	107,518	108,065

員工成本包括4,724,000港元(2018年：4,904,000港元)撥為研究及開發費用。

10. 所得稅支出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撥備	1,521	2,782
－過往年度撥備多提	(81)	(566)
	1,440	2,216
即期稅項－海外		
－本年度撥備	3,230	2,18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多提)	101	(403)
	3,331	1,783
遞延稅項支出(附註25)	939	632
	5,710	4,631

按照自2018/19課稅年度起生效的利得稅兩級制的機制，合資格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在香港產生之應課稅溢利將按 8.25%徵稅外，香港利得稅是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2018年：16.5%)。

在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須繳納按25%(2018年：25%)稅率計算之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於美國之附屬公司須繳納按21%(2018年：21%)稅率計算之美國聯邦企業所得稅。

越南之附屬公司須繳納20%的越南企業所得稅。由於越南之附屬公司本年度沒有應課稅利潤，因此未計提越南公司所得稅的撥備。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10. 所得稅支出－續

年度所得稅開支與根據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23,353	52,600
按香港利得稅率16.5%計算之稅項影響(2018年：16.5%)	3,853	8,679
選取利得稅兩級制之影響	(165)	(165)
附屬公司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不同稅率之影響	(51)	1,199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項影響	(3,377)	(7,349)
使用以前沒有確認之稅項虧損	(28)	–
不可扣減開支之稅項影響	5,458	3,23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多提)	20	(969)
所得稅支出	5,710	4,631

除了扣減於損益的金額外，集團持有作自用之租賃土地和樓宇之重估相關之遞延稅項，已於本年度內已於其他綜合收益中扣減。

11. 其他全面收益

其他全面收益各組成部份之稅項影響：

	2019年			2018年		
	除稅前數額	遞延稅項 負債減少 (附註25)	稅後淨額	除稅前數額	遞延稅項 負債增加 (附註25)	稅後淨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海外業務換算所產生之 匯兌差額	(1,637)	–	(1,637)	(2,759)	–	(2,759)
重估持有作自用之租賃 土地及自用樓宇之 (虧損)／盈餘	(9,337)	1,489	(7,848)	52,735	(9,061)	43,674
	(10,974)	1,489	(9,485)	49,976	(9,061)	40,915

12.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7,643	47,969

	股份數目	
	2019年	2018年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320,000,000	320,000,000

由於在兩個匯報期內並無存在任何具有攤薄影響之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等同於每股基本盈利。

13. 董事酬金及5名高薪人士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a) 董事的酬金詳情現列報如下：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袍金 千港元	基本薪金、 津貼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定額供款 退休計劃 之供款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蕭保羅(主席)	-	7,690	-	7,690
徐惠美	-	650	-	650
商承輝	-	1,650	-	1,650
蕭蓮娜	-	1,500	18	1,518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沛林	125	-	-	125
李傑華	125	-	-	125
黃華生	80	-	-	80
	330	11,490	18	11,838

13. 董事酬金及5名高薪人士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續

(a) 董事的酬金詳情現列報如下：－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合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基本薪金、 津貼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定額供款 退休計劃 之供款 千港元	
執行董事				
蕭保羅(主席)	–	7,690	–	7,690
徐惠美	–	650	–	650
商承輝	–	1,650	–	1,650
蕭蓮娜	–	1,575	18	1,593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沛林	125	–	–	125
李傑華	125	–	–	125
黃華生	80	–	–	80
	330	11,565	18	11,913

於本年度內，並無任何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酬金以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作為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補償(2018年：零港元)。

基本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已支付或將會支付予執行董事，已支付或將會支付的薪酬一般是關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事務。

13. 董事酬金及5名高薪人士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續

(b) 最高薪酬個別人士

5名最高酬金個別人士中包括4名本公司董事(2018年:4名),該本公司董事酬金已列於以上附註13(a)。其餘1名(2018年:1名)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總額載列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810	817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18	18
	828	835

在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5名最高薪個別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加入或加入本集團的獎金或離職補償(2018年:零港元)。

已支付或將會支付予高級管理層成員的酬金,其酬金處於以下範疇內的人數:

	員工數目	
	2019年	2018年
零至1,000,000港元	3	2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按公平值 列賬持有作 自用之租賃 土地及物業之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按成本列賬 持有作自用之 租賃土地之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按成本列賬 其他自用之 租賃物業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機器及設備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成本或估值								
於2018年1月1日	222,170	-	-	-	35,375	28,054	7,060	292,659
添置	-	-	-	-	1,413	708	-	2,121
出售	-	-	-	-	(389)	(152)	-	(541)
重估盈餘	49,700	-	-	-	-	-	-	49,700
匯兌調整	(733)	-	-	-	(121)	(121)	(13)	(988)
於2018年12月31日	271,137	-	-	-	36,278	28,489	7,047	342,951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之影響 (附註2(a)(i))	-	6,620	706	-	-	-	-	7,326
於2019年1月1日	271,137	6,620	706	-	36,278	28,489	7,047	350,277
添置	-	27,089	978	65,133	2,588	359	399	96,546
出售	-	-	-	-	(259)	(339)	-	(598)
重估虧損	(12,951)	-	-	-	-	-	-	(12,951)
匯兌調整	(549)	(431)	4	-	(87)	(67)	(8)	(1,138)
於2019年12月31日	257,637	33,278	1,688	65,133	38,520	28,442	7,438	432,136
累計折舊								
於2018年1月1日	-	-	-	-	32,386	24,967	5,218	62,571
本年度折舊	3,035	-	-	-	1,351	707	563	5,656
出售	-	-	-	-	(383)	(151)	-	(534)
重估後撥回	(3,035)	-	-	-	-	-	-	(3,035)
匯兌調整	-	-	-	-	(110)	(68)	(10)	(188)
於2018年12月31日	-	-	-	-	33,244	25,455	5,771	64,470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之影響 (附註2(a)(i))	-	3,309	-	-	-	-	-	3,309
於2019年1月1日	-	3,309	-	-	33,244	25,455	5,771	67,779
本年度折舊	3,614	710	405	-	1,326	666	569	7,290
出售	-	-	-	-	(259)	(335)	-	(594)
重估後撥回	(3,614)	-	-	-	-	-	-	(3,614)
匯兌調整	-	(82)	-	-	(71)	(34)	(8)	(195)
於2019年12月31日	-	3,937	405	-	34,240	25,752	6,332	70,666
賬面淨值								
於2019年12月31日	257,637	29,341	1,283	65,133	4,280	2,690	1,106	361,470
於2018年12月31日	271,137	-	-	-	3,034	3,034	1,276	278,481
即：								
2019年								
按成本	-	33,278	1,688	65,133	38,520	28,442	7,438	174,499
按估值	257,637	-	-	-	-	-	-	257,637
	257,637	33,278	1,688	65,133	38,520	28,442	7,438	432,136
2018年								
按成本	-	-	-	-	36,278	28,489	7,047	71,814
按估值	271,137	-	-	-	-	-	-	271,137
	271,137	-	-	-	36,278	28,489	7,047	342,951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持有位於香港及中國自用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乃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中誠達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2018年：2018年12月31日）進行估值。該估值工作乃根據由國際評估準則委員會出版的國際估值準則2017及由香港測量師學會出版的香港測量師學會物業估值準則2017版的指引進行。重估盈餘／（虧損）扣除適用遞延所得稅後計入／（扣除）物業重估儲備。

租賃土地及樓宇按估值法分析如下表：

公平值等級

	公平值計量使用重要無法觀察的資料輸入（第3層）	
	於2019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物業、廠房及設備：		
位於香港之租賃土地及樓宇	233,300	246,700
位於中國之樓宇	24,337	24,437
	257,637	271,137

本集團的政策是按於導致事件發生或變動情況之日，確認轉入及轉出公平值等級層次。於年度內，並沒有於第1層、第2層及第3層之間的轉移。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租賃土地及樓宇的公平價值於經常性公平值計量按重要無法觀察的資料輸入列為第3層。期初及期末的公平值結餘的調節表載於下文。

	位於香港之 租賃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位於中國 之樓宇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2018年1月1日	200,900	21,270	222,170
重估持有作自用之物業之折舊	(2,702)	(333)	(3,035)
包括於其他全面收益之未變現收益	48,502	4,233	52,735
匯兌調整	—	(733)	(733)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246,700	24,437	271,137
重估持有作自用之物業之折舊	(3,445)	(169)	(3,614)
包括於其他全面收益之 未變現(虧損)/收益	(9,955)	618	(9,337)
匯兌調整	—	(549)	(549)
於2019年12月31日	233,300	24,337	257,637

位於香港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估值採用市場比較法確定。租賃土地及樓宇的公平值是根據近期市場交易中類似物業的價格並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的物業條件和位置。最顯著輸入該估值方法是以每平方尺價格，當中經調整後已反映交易的時間、位置以及物業之面積、樓層、樓齡、景觀和建築物質量。

位於中國之樓宇，估值採用重置成本法確定。樓宇的公平值是根據樓宇的估計新做重置成本及其他地盤工程作出估計，並考慮樓齡、條件及機能性陳舊，以及地盤平整成本及公用設施接駁費用的估計新重置成本的因素。這些調整是基於無法觀察的資料輸入。關鍵的資料輸入是估計之每平方米的價格及樓齡對於樓宇成本的調整。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有關使用重大無法觀察的資料輸入(第3層)公平值計量資料載於下文。

敘述	於2019年12月31日 之公平值	估值方法	重大無法觀察的 資料輸入	重大無法觀察的 資料輸入的範圍 (概率加權平均)	無法觀察輸入和 公平值關係
位於香港之租賃 土地及樓宇	233,300,000港元 (2018年：246,700,000港元)	市場比較法	樓齡因素 質量因素 交易時間因素	(1)%-1% (2018年：0%-1%) 0% (2018年：0%) (8.3%)-(5.7%) (2018年：0%-11%)	較低的樓齡、較高的質量 及較接近估值日期的交 易日期將導致相對較高 的公平值。
位於中國之樓宇	24,337,000港元 (2018年：24,437,000港元)	重置成本法	樓齡對於樓宇成本的調整 及考慮樓宇之餘下的 使用年期	86% (2018年：58%-84%)	較低的樓齡將導致相對較 高的公平值。

於年度內沒有改變估值的方法。

公平值計量是基於上述物業的最高及最佳使用，跟實際使用沒有不同。

倘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及樓宇按成本值減累計折舊計算，則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於2019年12月31日之賬面值應約為13,975,000港元(2018年：15,276,000港元)。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使用權資產**

按資產類別的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分析如下：

	於2019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9年 1月1日 千港元
於香港按公平值列賬持有作自用之租賃土地及物業之所有權權益，餘下租賃期為50年或以上	233,300	246,700
於中國及越南按折舊成本列賬持有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所有權權益，餘下租賃期為10年至50年	29,341	3,311
按折舊成本列賬其他自用之租賃物業	1,283	706
	263,924	250,717

15. 投資物業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公平值		
於1月1日	103,800	98,500
公平值改變	(6,000)	5,300
於12月31日	97,800	103,800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以長期租約持有。

由於出售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的資本收益稅不適用於香港，故並無就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產生遞延稅項，而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遞延稅項則按附註4(o)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15. 投資物業－續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物業乃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中誠達資產評值顧問有限公司進行估值。該估值工作乃根據由國際評估準則委員會出版的國際估值準則2017及由香港測量師學會出版的香港測量師學會物業估值準則2017版的指引進行。

本集團的政策是按於導致事件發生或變動情況之日，確認轉入及轉出公平值等級層次。於年度內，並沒有於第1層、第2層及第3層之間的轉移。

估值採用市場比較法確定。公平值是根據近期市場交易中類似物業的價格並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條件和位置。最顯著輸入該估值方法是以每平方尺價格，當中經調整後已反映交易的時間、位置以及物業之面積、樓層、樓齡、景觀和建築物質量。

有關使用重大無法觀察的資料輸入(第3層)公平值計量資料載於下文。

敘述	於2019年12月31日 之公平值	估值方法	重大無法觀察的 資料輸入	重大無法觀察的 資料輸入的範圍 (概率加權平均)	無法觀察輸入和公平值關係
位於香港之投資物業	97,800,000港元 (2018年： 103,800,000港元)	市場比較法	樓層因素調整	(11.5%)-(1.5%) (2018年：(5%)-0.5%)	較高的樓層將導致相對較高的 公平值。
			地點因素調整	0% (2018年：0%)	較高的地點因素調整率將導致 相對較高的公平值。

於年度內沒有改變估值的方法。

公平值計量是基於上述物業的最高及最佳使用，跟實際使用沒有不同。

16. 根據經營租賃持有自用之租賃土地之付款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3,311	3,544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附註2(a)(i))	(3,311)	–
年度攤銷	–	(115)
匯兌調整	–	(118)
於12月31日	–	3,311
於中國持有年期介乎10年至50年之租約：	–	3,311

17. 商譽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成本		
於1月1日及12月31日	9,486	9,486

18. 商譽減值檢測

就減值檢測而言，商譽已分配到磁性產品生產，可識別之單一現金生產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是根據正式批准覆蓋5年期之預算而得出之現金流量預測所決定。5年以外的現金流，則使用估計加權平均增長率為0%（2018年：0%）作推算。而該率不會超過磁性產品生產行業的長期增長率。現金流按使用折讓率為16%（2018：15%）作折算。使用之折讓率為稅前及反映關於現金之單位特定的風險。5年內之增長率為0%至3%（2018：0%至3%）是根據集團相關產品作出估算。

基於減值檢測的結果，自從確認商譽並沒有減值虧損被確認。

19.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下表列載影響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名稱	註冊成立地區	業務所在 之地區	主要業務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擁有權益百分比			
					直接	2018年	間接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Guardsafe Technolog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投資控股	1,000美元	100%	100%	-	-
Great Vigour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投資控股	1美元	100%	100%	-	-
Musthave Technolog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投資控股	1美元	-	-	100%	100%
Think Machine Technolog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投資控股	2美元	-	-	100%	100%
Century Electronics Trading Limited	香港	香港	買賣電子元件	2港元	-	-	100%	100%
Datatronic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資控股、 製造及買賣 電子元件	10,000港元 普通股 200,000港元 無投票權 遞延股份(i)	-	-	100%	100%
連達(廣東)電子有限公司(ii)	中國	中國	製造電子元件	8,665,000美元	-	-	100%	100%
Datatronic Distribution, Inc.	美國加利福 尼亞州	美國加利福 尼亞州	買賣電子元件	1,000美元	-	-	100%	100%
Champ Asset Limited	香港	香港	持有物業	1港元	-	-	100%	100%
Maxgain Venture Limited	香港	香港	持有物業	2港元	-	-	100%	100%
連達科研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資控股	1港元	-	-	100%	100%
連達創研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資控股	1港元	-	-	100%	100%
連達(中山)科技有限公司(iii)	中國	中國	製造電子元件	10,000,000美元	-	-	100%	100%

19.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續

名稱	註冊成立地區	業務所在 之地區	主要業務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擁有權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Pulse Tek Trading Limited	香港	香港	買賣電子元件	2港元	-	-	100%	100%
Innovative Power, Inc.	美國加利福 尼亞州	美國加利福 尼亞州	製造及買賣 電子元件	1,000美元	-	-	100%	100%
Novotech Company Limited (iv)	越南	越南	製造電子元件	116,500,000,000 越南盾	-	-	100%	-

(i)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並無投票權，於清盤時亦無權獲得就此分派的任何股息，除非每名普通股持有人均已獲分派1,000,000,000港元，則作別論。

(ii) 連達(廣東)電子有限公司乃一家在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經營期為30年，直至2023年9月為止。

(iii) 連達(中山)科技有限公司乃一家在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

(iv) Novotech Company Limited (前名為Datatronic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乃一家非直接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其於2019年1月14日成立。

20. 存貨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原材料	49,367	45,078
半製成品	4,868	4,840
製成品	25,385	26,268
	79,620	76,186

本集團之總存貨可變現淨值列賬其賬面值約為6,053,000港元(2018年: 7,034,000港元)。

21. 應收賬款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之信貸期介乎30日至90日之間。本集團會密切監控逾期應收賬款。高層管理人員會定期審閱逾期應收賬款。

(a) 於結算日，根據發票日期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30日內	18,057	21,629
31至60日	9,177	10,893
61至90日	4,442	4,216
90日以上	1,931	854
	33,607	37,592
減：減值虧損撥備	(517)	(459)
	33,090	37,133

(b)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之變動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459	296
不能收回金額撇賬	(43)	—
收復以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16)	(12)
預期信貸虧損	117	175
於12月31日	517	459

本集團按列載於附註4(j)(ii)之會計制度而確認減值虧損。就本集團按照香港財務準則第9號對應收賬款所進行的減值分析的進一步詳情，載列於附註32(i)。

22. 應收／(應付)最終控股公司及關連公司款項

應收最終母公司及關連公司款項資料呈列如下：

	於12月31日		年度內 最高餘額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最終控股公司				
Onboard Technology Limited	91	84	91	84
關連公司				
Data Express Limited*	105	89	105	89
Citicheer Enterprise Inc*	98	85	98	85
	203	174		

應收／應付最終控股公司及關連公司之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蕭保羅先生(其為本公司之一位董事)擁有Data Express Limited及Citicheer Enterprise Inc.之實益權益。

2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	11,171	13,5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450	10,358
應付生產廠房的費用和保留金	16,879	–
	40,500	23,882

於結算日按發票日期的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30日內	5,795	6,448
31至60日	3,378	4,340
61至90日	1,062	1,858
90日以上	936	878
	11,171	13,524

24. 僱員福利

員工福利及變動如下：

	長期服務金之撥備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於本年度期初	19,450	19,985
匯兌調整	(324)	(543)
加：新增已確認撥備	426	134
減：撥備回撥	(746)	(126)
於結算日	18,806	19,450
分類如下：		
多於一年後到期	18,806	19,450

集團內公司之香港及中國僱員長期服務金乃根據僱員實際服務年期、相關法例及法規提撥準備。有關準備則於各僱員離職時結清。

25.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自用之 租賃土地及 樓宇之估值 千港元	超過相關 折舊之 折舊免稅額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8年1月1日	31,591	982	(2,191)	30,382
(計入)／扣除自損益(附註10)	(404)	11	1,025	632
扣除自其他全面收益(附註11)	9,061	–	–	9,061
於2018年12月31日及 2019年1月1日	40,248	993	(1,166)	40,075
(計入)／扣除自損益(附註10)	(610)	543	1,006	939
計入自其他全面收益(附註11)	(1,489)	–	–	(1,489)
於2019年12月31日	38,149	1,536	(160)	39,525

為符合呈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基於財務報告要求，遞延稅項餘額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160	1,166
遞延稅項負債	(39,685)	(41,241)
	(39,525)	(40,0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股本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32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32,000	32,000

27. 儲備

(a) 本公司

	股份溢價 (附註(c)(i)) 千港元	實繳盈餘 (附註(c)(v)) 千港元	累計虧損 (附註(c)(vi))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2018年1月1日	57,099	89,606	(79,811)	66,894
2018年之權益變動：				
已派股息(附註b(i))	-	-	(10,240)	(10,240)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8,938	8,938
於2018年12月31日及 2019年1月1日	57,099	89,606	(81,113)	65,592
2019年之權益變動：				
已派股息(附註b(i))	-	-	(4,800)	(4,800)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6,800	6,800
2019年12月31日	57,099	89,606	(79,113)	67,592

27. 儲備－續

(b) 股息

(i) 於年度內支付之股息：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年內就上財政年度核准及支付的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0.015港元(2018年：0.022港元)	4,800	7,040
已宣派及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0港元(2018年：0.01港元)	—	3,200
	4,800	10,240

(ii) 於年度內擬派之股息：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2港元 (2018年：0.015港元)	6,400	4,800

於結算日後建議派發的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該股息並未於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c) 儲備性質及目的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賬指本公司發行之普通股面值超出於首次公開招股發行之普通股收益淨額(扣除發行費用後)之差額。

(i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本集團之已發行普通股面值與根據重組而交換股份所獲得之附屬公司之股本加上股份溢價所得之總和兩者之差額。

27. 儲備－續

(c) 儲備性質及目的一續

(iii) 物業重估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指由持有作自由之物業重估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

(iv)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所有因換算香港以外地區業務之財務報表而產生的外匯匯兌差額。此項儲備按附註4(p)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理。

(v) 實繳盈餘

實繳盈餘乃指本公司之已發行普通股面值與根據重組而交換股份所獲得之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兩者之差額。

(vi) 保留溢利／累計虧損

於損益中記錄所累計之淨收益及虧損。

根據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經修訂)之規定，保留溢利及實繳盈餘可向本公司擁有人分派，惟須符合若干條件，即本公司在以下情況：(i)本公司現時或在分派後將無法償還到期負債，或 (ii)本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價值在分派後將會少於本公司之負債及其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之總和，則不可宣派或派發股息或以保留溢利及實繳盈餘作分派。

28. 關連人士交易

在本年度內，本集團有下列與關連人士進行之重大交易：

- (a) 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定義下之關連交易，並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之關連人士交易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Datatronics Romoland, Inc. (「DRI」) [#]		
向DRI銷售之金額	49,656	64,112
向DRI發還代墊支出	8,378	4,132

[#] 蕭保羅先生(其為本公司之一位董事)擁有 DRI之實益權益。

- (b) 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之關連人士結餘：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向DRI銷售貨品產生應收賬款之年末結餘	426	556
向最終控股公司已付墊款產生之年末結餘		
– Onboard Technology Limited (附註22)	91	84
向關連公司已付墊款產生之年末結餘：		
– Data Express Limited (附註22*)	105	89
– Citicheer Enterprise Inc (附註22*)	98	85
由DRI付墊款之年末結餘	523	–

-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11,490	11,565
僱用後福利	18	18
	11,508	11,583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乃本集團執行董事。

29. 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2019年1月1日通過，未重列比較數字。有關自2019年1月1日起適用的過渡性要求的說明，請參見附註2(a)。如附註4(i)所述，會計政策自2019年1月1日首次採用之日起適用。

租賃活動的性質(以承租人身份)

本集團在其經營所在的司法管轄區租賃許多物業。物業租賃僅包括租賃期內的固定付款。

租賃負債

	樓宇 千港元
於2019年1月1日	706
增加	978
利息支出	30
租賃付款	(423)
匯兌調整	4
於2019年12月31日	1,295

29. 租賃－續
租賃負債－續

本集團未來租賃付款如下：

於2019年12月31日	最低 租賃付款 千港元	利息 千港元	現值 千港元
不遲於1年	480	(44)	436
1年後但不遲於2年	479	(25)	454
2年後但不遲於5年	412	(7)	405
	1,371	(76)	1,295

於2019年1月1日(附註)	最低 租賃付款 千港元	利息 千港元	現值 千港元
不遲於1年	410	(24)	386
1年後但不遲於2年	186	(8)	178
2年後但不遲於5年	149	(7)	142
	745	(39)	706

附註：

本集團已初步採用累計影響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2019年1月1日調整期初結餘以確認與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歸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有關的租賃負債。有關過渡的更多詳情，請參見附註2(a)。

29. 租賃－續 租賃負債－續

未來租賃付款現值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436
非流動負債	859
	<hr/>
	1,295

	2019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之利息	30
短期租賃支出	604

營運租賃－承租人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以營運租賃承租了辦公室，租約初步為期1至4年。租賃款是經商議後能反影市場租金，於營運租賃內並沒有或然租金。

確認為租賃付款之支出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以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營運租賃之最低租賃付款	439

承擔未來最低租賃款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1年內	207
第2至第5年	223
	<hr/>
	430

29. 租賃－續

營運租賃－出租人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於營運策賃下出租予承租人。於結算日，不可撤銷營運租賃項下最低應收租金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1年內	2,976	2,976
第2至第5年	192	3,168
	3,168	6,144

30. 資本承擔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就生產廠房的資本承擔	91,104	114,943
就收購物業的資本承擔	–	24,494
就購買機器設備的資本承擔	1,320	484
	92,424	139,9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113,606	113,606
		113,606	113,606
流動資產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4	108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92	115
		226	223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4,137	16,13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03	102
		14,240	16,237
流動資產淨值		(14,014)	(16,014)
資產淨值		99,592	97,592
權益			
股本	26	32,000	32,000
儲備	27	67,592	65,592
權益總額		99,592	97,592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蕭保羅

副主席
徐惠美

32.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應收及其他應收賬款、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於各附註中披露。該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包括信貸風險、流動性風險、利率風險及貨幣風險。本集團並沒有就對沖或交易目的持有或發行任何金融工具。如何降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列下文。

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針對金融市場之不可預測性，並務求盡量減低可能對本集團財務表現構成之不利影響。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確保能及時和有效地採取適當之措施。

(i) 信貸風險

於2019年12月31日，最大信貸風險承擔以綜合財務狀況表各財務資產之賬面值表示。

應收賬款

就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之不同情況影響，而非客戶所經營之行業及國家的違約風險。因此，信貸風險之集中性主要來自本集團個別客戶之信貸風險。於結算日，由於應收賬款總額之14%（2018年：19%）及71%（2018年：66%）分別為應收本集團之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故本集團之信貸風險相當集中。

就盡量減低風險之應收賬款，管理層已有信貸政策應對，而有關風險承擔乃持續監察。對客戶財務狀況及條件之信貸評估乃定期對要客戶進行。該等評估集中客戶過往支付到期款項之記錄及目前之還款能力，並兼顧客戶特定資料及客戶經營所處經濟環境之資料。本集團就財務資產並不要求從屬抵押品。債項通常於開單日起90日內到期。

本集團以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應收賬款的虧損撥備，該金額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由於本集團的歷史信貸損失經驗並沒有顯示不同客戶群的損失模式存在顯著差異，按逾期狀態的虧損撥備不會進一步按本集團的不同客戶群區分。

32. 財務風險管理－續

(i) 信貸風險－續

應收賬款－續

下表提供有關本集團對於應收賬款的最大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2019年	預期虧損率 (%)	賬面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即期(未逾期)	0.18%-3.11%	19,334	199
逾期1-30日	0.67%-3.61%	8,245	122
逾期31-60日	1.16%-4.10%	4,121	92
逾期61-90日	3.13%-6.07%	29	1
逾期90日以上	5.10%-8.04%	1,878	103
		33,607	517
2018年	預期虧損率 (%)	賬面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即期(未逾期)	0%-3.1%	23,841	224
逾期1-30日	0.5%-3.6%	9,681	146
逾期31-60日	1.0%-4.1%	3,437	52
逾期61-90日	3.0%-6.0%	479	26
逾期90日以上	5.0%-8.0%	154	11
		37,592	459

預期信貸虧損率按過去3年的實際虧損經驗計算，並按收集歷史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和集團按經濟狀況對應收賬款預期壽命的看法的差來調整此等利率。

銀行存款

本集團將存款存進有信貸評級的金融機構以減輕面對的信貸風險。鑑於銀行有高的信貸評級，管理層並不預期有關對方無法償還其債務。

32. 財務風險管理－續

(ii)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中之個別營運法團會負責其各自之現金管理，包括現金盈餘之短期投資及獲董事局之批准之借貸以應付預期之現金需求。本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察其現時及預期流動性需求及是否符合借款之承諾，以確保其能維持足夠之現金儲備及有足夠之由主要金融機構提供之融資額度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之流動性需求。

下表詳細載列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根據議定還款期的餘下合約期。下表乃根據本集團於可被要求償還的最早日期的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2019年			
	賬面金額 千港元	總合約性 未貼現的 現金流量 千港元	於1年內 或按要求 千港元	超過1年 但不足5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38,486	38,486	38,486	–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523	523	523	–
租賃負債	1,295	1,371	480	891
	40,304	40,380	39,489	891

	2018年			
	賬面金額 千港元	總合約性 未貼現的 現金流量 千港元	於1年內 或按要求 千港元	超過1年 但不足5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3,882	23,882	23,882	–

32. 財務風險管理－續

(iii) 公平值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公平值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之價值因市場利率變化而波動的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之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化而波動之風險。由於本集團並無計息負債，故本集團之開支及融資現金流量均獨立於市場利率之變動。

本集團因其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均為計息而涉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管理層監察利率之影響及認為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不會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於2019年12月31日，據本集團估計，如利率整體上升／下降3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不定因素維持不變，本集團之稅後溢利及權益中並無重大影響（30個基點之上升／下降是代表管理層評估直至下個年度結算日該段期間的利率合理可能變動）。

(iv) 貨幣風險

現時，本集團並無就外匯風險訂立對沖政策。本集團須面對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以相關營運企業的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為單位的銷售與採購。

(a) 貨幣風險之影響

下表為本集團於結算日所面對的由已確認的以其相關法團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為單位之資產或負債影響詳情。本集團主要是面對美元、人民幣、歐元及英鎊之波動。以年結日之即期匯率匯兌後，貨幣風險之影響以港元呈列。

32. 財務風險管理－續

(iv) 貨幣風險－續

(a) 貨幣風險之影響－續

	2019年			
	美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英鎊 千港元	歐元 千港元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91,674	88,672	1,135	2,15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3,500	169	-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3,262)	(25)	-	-
來自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之 整體影響	201,912	88,816	1,135	2,155

	2018年			
	美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英鎊 千港元	歐元 千港元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51,089	195,474	1,106	2,52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8,349	25,619	-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680)	(53)	-	-
來自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之 整體影響	156,758	221,040	1,106	2,523

(b)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出本公司之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及在綜合資本中之其他部份因本集團在結算日面對重大的合理的外匯匯率的可能變化而產生的概約變動：

32. 財務風險管理－續

(iv) 貨幣風險－續

(b) 敏感度分析－續

	2019年		2018年	
	外匯匯率的 增加／(減少) %	對稅後溢利 及保留溢利 的影響 千港元	外匯匯率的 增加／(減少) %	對稅後溢利 及保留溢利 的影響 千港元
以人民幣定值的 淨資產	3% (3%)	2,664 (2,664)	3% (3%)	5,863 (5,863)

在綜合權益中之其他部份並無因外匯匯率的變化而受影響(2018年：零港元)。

敏感性分析乃假定外匯匯率變動於結算日發生及已對本集團旗下各實體應用於日存續的非衍生金融工具所涉及之貨幣風險，而所有其他變數(尤其是利率)均維持不變。

上述之變動指管理層對直至下一個年度結算日止期間的外匯匯率合理可能變動之估計。就此而言，現假定港元與美元之聯繫匯率將不會因美元兌其他貨幣的價值之任何變動而受到影響。上表所列示分析之結果代表對本集團旗下各實體按各種功能貨幣計算並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為港元以供呈列之用的除稅後溢利及權益之影響總額。該分析乃以2018年之同一基準進行。

英鎊及歐元與港元之外匯匯率變動對本集團之對績及財務狀況構成不重大影響。

(v) 公平值

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內以經攤銷成本值列賬之財務資產及負債，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約。

33.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視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其資本(包括已發行股本、股份溢價、累積溢利及其他儲備)。本集團的資本管理宗旨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以求為股東提供回報及其他相關人士帶來利益。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退回股本予股東或發行新股。

集團採用資產負債率監控資本,即淨債務除以資本總額加上淨債務。債務總額計算為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連公司款項、租賃負債及員工福利。資本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債務總額	61,124	43,332
減: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33,776)	(404,991)
淨債務	(272,652)	(361,65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64,140	860,782
淨債務及資本	591,488	499,123
資產負債率	(46%)	(73%)

34. 財務資產和財務負債分類概要

下表按附註4(j)(i)及4(j)(iii)之定義列載財務資產和財務負債之賬面值：

	賬面值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財務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		
—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33,776	404,991
— 應收賬款	33,090	37,133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26	3,185
—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91	84
—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203	174
	368,786	445,567
財務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負債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38,486	23,882
—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523	—
— 租賃負債	1,295	—
	40,304	23,882

35.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對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負債變動的調節：

	應付關連 公司款項 千港元	租賃負債 (附註29) 千港元	應付股息 (附註27(b))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2018年1月1日	—	—	—	—
現金流量變化：				
已付股息	—	—	(10,240)	(10,240)
非現金變化：				
已宣派股息	—	—	10,240	10,240
於2018年12月31日	—	—	—	—
採納香港財務報表準則第16號 (附註2(a)(i))	—	706	—	706
於2019年1月1日	—	706	—	706
現金流量變化：				
已付股息	—	—	(4,800)	(4,800)
租賃付款	—	(423)	—	(423)
由關連公司墊付款項	523	—	—	523
非現金變化：				
已宣派股息	—	—	4,800	4,800
利息支出	—	30	—	30
於期間簽定新租賃而 增加的租賃負債	—	978	—	978
匯兌調整	—	4	—	4
於2019年12月31日	523	1,295	—	1,818

36. 收購土地使用權及物業之付款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收購土地使用權之付款	(a)	—	12,190
收購物業之付款	(b)	34,666	11,002
		34,666	23,192

附註：

- (a) 本集團於2018年12月21日，簽訂一份收購位於中國中山市一塊土地的土地使用權。收購已於2019年1月4日完成。土地使用權證已於2019年1月24日發出於本集團。該次12,190,000港元的款項而轉為呈列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成本列賬持有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使用權資產。
- (b) 付款包括就收購一項位於中國廣東省佛山市的物業而支付的金額約為34,282,000港元(2018年：10,617,000港元)和該物業的不可退還之建築物維修及修葺基金為384,000港元(2018年：384,000港元)。

37. 報告期後事項

冠狀病毒的爆發構成了嚴重的公共衛生威脅。對此，中國政府已採取了許多措施，包括在受影響最嚴重的地區將某些城市隔離，延長公共假期以及限制人口流動。截至2020年2月，位於順德的工廠的運營已受影響並暫停了一段時間。截至本財務報表批准之日，工廠已恢復運作。

38. 財務報表之批准

財務報表已於2020年3月25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本集團於2015至2019年財政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本集團於2015年、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如下：

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79,696	266,967	280,964	312,644	284,225
除稅前溢利	5,826	25,769	43,134	52,600	23,353
所得稅	(3,024)	(3,845)	(43)	(4,631)	(5,710)
本年度溢利	2,802	21,924	43,091	47,969	17,643
應佔部份： 本公司擁有人	2,802	21,924	43,091	47,969	17,643

資產及負債	於12月31日				
	2015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791,593	796,149	858,948	947,412	968,751
負債總值	(66,918)	(66,679)	(76,810)	(86,630)	(104,611)
權益總額	724,675	729,470	782,138	860,782	864,140

本集團持有主要土地及樓宇

地點	現今用途	租賃期	權益比率
香港			
香港北角英皇道499號	辦公室	長期	100%
香港銅鑼灣羅素街8號	投資物業	長期	100%
海外			
一幅位於中國廣東省 佛山市順德區倫教鎮土地	工業	中期	100%
一幅位於中國廣東省 中山市板芙鎮土地	工業	中期	100%
一幅位於越南永福省 平川縣巴顯II工業園土地	工業	中期	100%